



股票代號：6835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日刊印

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cmi.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郭 明 豐	曹 馨 文
職稱	副總經理	財 務 長
電話	(02) 2218-4523	(02) 2218-4523
電子郵件信箱	info@cmi.com.tw	info@cmi.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 130 巷 4 號 4 樓

電話：(02) 2218-4523

子公司：

名稱：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江蘇省昆山開發區高科技工業園漢浦路 268 號

電話：+86-512-57763788

名稱：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江蘇省昆山市周市鎮青陽北路 87 號

電話：+86-512-57663788

名稱：Cmi (Thailand) Co., Ltd.

地址：No.664/25 Pracharat Bamphen Rd, Sam Sen Nok Sub district, Huai Khwang district, Bangkok Thailand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地下一樓

電 話：(02)2504-8125

網 址：<http://www.tssco.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楊樹芝會計師、林恒昇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 話：(02) 8101-6666

網 址：<https://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

<https://www.cmi.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 設立日期.....	5
二、 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 組織系統.....	6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 最近年度支付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五、 會計師公費資訊.....	54
六、 更換會計師資訊.....	54
七、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5
八、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5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之資訊.....	57
十、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9
肆、募資情形.....	60
一、 資本及股份.....	60
二、 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64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64
四、 參與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64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4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4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4
八、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4
伍、營運概況.....	65
一、 業務內容.....	65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75
三、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80
四、 環保支出資訊.....	80
五、 勞資關係.....	81

六、 資通安全管理.....	83
七、 重要契約.....	85
陸、財務概況.....	86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6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1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94
四、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95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95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96
一、 財務狀況.....	96
二、 財務績效.....	97
三、 現金流量.....	98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8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8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管理應分析評估事項.....	99
七、 其他重要事項.....	101
捌、特別記載事項.....	102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02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104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4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4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4

附件一：內部控制聲明書

附件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附件三：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附件四：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壹、致股東報告書

謹致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謝謝各位支持圓裕企業的股東前來參加公司 113 年度股東常會。

回顧 11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198,295 仟元，較去年減少 19.29%，本期淨利為 236,132 仟元，每股盈餘為 3.57 元，茲將 112 年營業計畫實施成果及今年度營業計畫說明如下：

一、112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雖然112年度各國疫情管控告一段落，但各產業整年度之高庫存狀況仍嚴重，儘管有逐步降低但仍受疫情時期過度消費的因素影響，降溫狀況延續至今，公司各主要客戶均面臨極大庫存壓力及需求不振的雙重打擊，本公司亦無法倖免上述狀況。

受到中美貿易戰持續及俄烏戰爭延續下直接或間接的影響，公司為有效降低單一生產據點之風險，開始規劃中國廠區以外的第二生產據點，經多次考察比較後，於112年第三季決定在泰國巴真府304工業區規劃新廠，並於112年11月通過泰國官方機構BOI面試通過，各項優惠獎勵政策將有助於公司新廠設立初期之營運。目前進度為土地填土工程及廠區設計階段，規劃新廠將於114年第二季開始加入營運。

僅管112年度整體電子產業狀況欠佳，但因公司及早布局於毛利較高產業，雖然營收較111年度衰退，但公司整體營運毛利率卻高於111年度，維繫了股東及員工權利。

公司經由產業分散的策略及廠內員工的努力下，順利渡過各階段挑戰，除在暨有的工規產品、消費電子產品及高階的商務產品外，車用電子及醫療電子產品亦已開始布局及出貨，穩定了112年度之公司獲利。

112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2,198,295仟元，較111年度2,723,565仟元減少19.29%；營業毛利為595,103仟元，較111年度554,132仟元增加7.39%；112年度基本每股盈餘3.57元，較111年度4.05元減少0.48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112年度並未對外進行財務預測。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2,198,295
	營業毛利	595,103
	本期淨利	236,13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66%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92%

	稅前淨利占實收資本額(%)	48.19%
	純益率(%)	10.74%
	每股盈餘(元)	3.57

(四) 研究發展狀況

線材事業部：

因應線材市場高度競爭下，公司針對高階醫療產業需求成立專案小組，與設定開發之客戶進行配合研發及問題改善，目前已獲得客戶肯定取得部分成果，但因仍有不少技術有待克服，故 113 年公司線材部門將持續投入資源並密切與客戶配合。

軟板事業部：

1. 為有效提升公司技術競爭能力，公司研發部於112年開始研製10層軟硬結合板之製作技術及樣品試樣，各所需之新製程設備亦同步評估中。
2. 針對5G世代高頻低損耗之要求，公司於112年購置測試設備，並已於當年度引進且開始進行樣品驗證及各項要因建立參數，對未來更嚴苛之技術需求做好準備。

二、113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面對電子產業低迷衝擊，公司策略為持續佈局工規及高階商務電子產品，諸如工規手持裝置、軍工規及高階商務型筆電及平板電腦等，並持續開發電動車及智慧醫療市場。113年度營運重心將以穩固公司獲利為主要目標。

主要營運重點產業如下：

1. 智慧手持產品：除維繫暨有主力客戶外，積極開發及配合歐系新客戶與國內工規客戶，以公司現有的研發及產線靈活調度能力，應對樣品接單量及小量生產之需求仍游刃有餘，且能避開紅海競爭市場。
2. 軍工規筆電平板：除了長期與日系全球領導品牌廠配合外，美系工規筆電平板亦為目前重要的配合客戶，未來將持續以提升公司製程能力及客戶滿意度為營運目標。
3. 車用電子產品：儘管112年度主力車廠客戶自身營銷遇到瓶頸，但公司仍持續配合客戶新車種開發，除繼續努力維持單家供應商的地位外，亦將持續擴大營運觸角至車用電子相關周邊產業，希望能進一步擴大車用電子商機。
4. 線材營業計畫：筆電、電池線、博弈及醫療產業需求為線材事業部113年之營運重心，其中醫療產業已通過美商醫療客戶Cybernet的工廠審核，持續配合客戶的新機種開發；雖然醫療產品認證程序繁雜且需較長時間，但經核准後將不易被低價廠商替換，預估此產業將為線材事業部持續耕耘及營運重點。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外來供需狀況，並考量業務發展、目前營運狀況等相關資訊做為評估依據，預估113年度營業收入相比112年度將持平，重心將為公司毛利率持續成長。

(三) 重要產銷政策

1. 培植下一代營運幹部：

公司既有經營團隊幹部忠誠度及穩定性高，多年的產製經驗下除確保生產良率外亦能較同業靈活生產調度，新一年度將對後續接班菁英幹部加強訓練及培育管理能力。

2. 管理能力強化及持續創新：

面臨持續的價格要求及陸廠的低價競爭下，公司持續努力降低生產成本、擴展新產品及佈局新產業。

3. 東南亞建置第二生產基地：

目前已開始進行泰國巴真府新廠區規劃及設計事宜，預計114年度開始導入量產。目前除了配合暨有客戶產能轉移趨勢外，也希冀泰國新廠能達到國際化競爭之能力。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發展策略：

公司在線材及軟板之生產製造上均具有三十~四十年以上的專業經驗，新一年度主要發展策略將著重於下列幾項：

1. 持續深耕利基型產業

公司主要經營產業為具技術門檻的特殊規格軍工規產品，輔以商務及消費型電子產業，持續開發軍工規、車用電子及醫療產業客戶。

2. 穩固暨有客戶群

目前與國內外各主要電子代工大廠持續長期配合，關係穩固下更希望進一步加強客戶滿意度，持續擴展客戶其他事業部之軟板及線材商機。

3. 積極開發海外優質潛力客戶群

目前台系客戶佔公司客戶比重較高，公司擬強化國外業務部門之功能及營運觸角，提升公司在海外潛在客戶的能見度，積極尋求配合機會。

(二) 外部競爭環境：

在中國政府積極的輔助下，陸商同業的競爭能力及營運規模已逐年增強增大，廠商眾多產業競爭日趨激烈，公司除持續穩固與客戶長期合作的夥伴關係外，亦將持續開發高附加價值產業並分散區域及客戶風險，差異化行銷及更多元的產品應用奠定公司持續的市場競爭能力。

(三) 法規環境：

為符合日趨嚴峻的環保法規、氣候變遷因應法、工資調升、稅制調整、國際會計準則(IFRS)等政策之法規要求，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據當地政府相關法規及標準，設置環保污染防治工作之設施，並積極提升自動化生產能力、妥善規劃、研究及遵循稅制、IFRS 相關法規，以降低產業的經營壓力。

(四) 總體經濟環境：

根據台灣工研院研究報告，112 年度台灣及全球製造業需求疲弱，台灣廠商面臨訂單下滑及庫存調整之窘境，不過隨著全球通膨狀況緩解，新興科技需求提升，預估 113 年製造業產值將緩步成長。

台綜院分析指出，電子科技業受惠 AI 熱潮及半導體產業進入主動回補庫存階段，有助推升整體經濟動能。看起來全球經濟的最艱難時刻似乎已經過去，但由於 113 年通膨預期仍在 2%以上，除非有特殊因素如金融危機，否則歐美很難提前降息。

公司持續秉持穩健經營原則，審慎應對未來各項挑戰，不斷提升自身的營運能力，做好風險控管措施，以期能為公司及股東創造更好的回饋及公司永續發展的長期目標。

最後，感謝各位股東對公司長期以來的支持與鼓勵，在此謹代表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向全體股東致上最誠摯的謝忱，並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 事 長

張志中



總 經 理

杜淑敏



會計主管

曹馨文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六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

二、公司沿革

(一) 歷年重要記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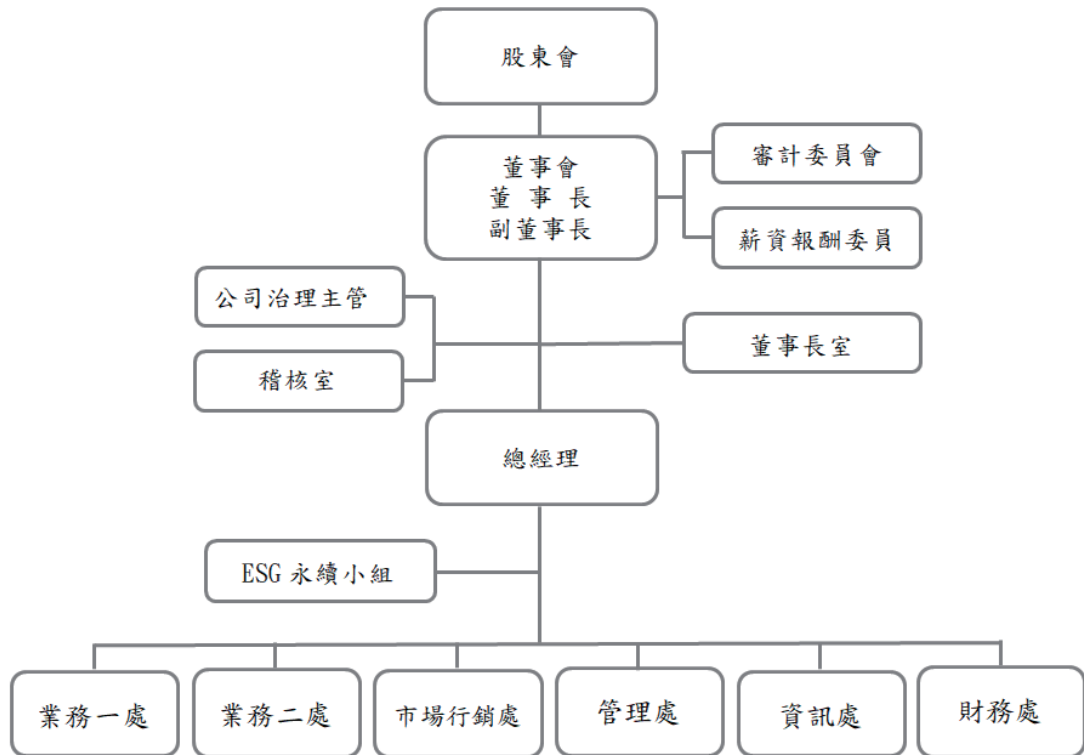
年度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重要記事
民國 69 年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正式設立，資本額為新臺幣 1,000,000 元。
民國 74 年	●辦理現金增資 2,000,000 元至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3,000,000 元。
民國 77 年	●辦理現金增資 2,000,000 元至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5,000,000 元。
民國 83 年	●辦理現金增資 15,000,000 元至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20,000,000 元。
民國 89 年	●辦理現金增資 80,000,000 元至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100,000,000 元。
民國 90 年	●齊欣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ISO 14001 認證。 ●董事會決議圓裕企業與齊欣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圓裕企業為存續公司，換發股份金額 21,324,320 元，合併後實收資本額 121,324,320 元。 ●設立轉投資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 92 年	●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通過 ISO 9000 - 2000 年版認證。
民國 93 年	●辦理現金增資 80,000,000 元至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201,324,320 元。
民國 94 年	●辦理現金增資 50,000,000 元至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251,324,320 元。 ●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通過 ISO 14000 認證。
民國 96 年	●辦理現金增資 50,000,000 元至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301,324,320 元。
民國 97 年	●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通過 QC080000 認證。
民國 99 年	●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通過 ISO 9001 認證。 ●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通過 OHAS-18000 認證。
民國 100 年	●辦理現金增資 60,000,000 元至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361,324,320 元。
民國 109 年	●合併德育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 100%股權，並辦理交換股份轉換發行新股 108,000,000 元，轉換後實收資本額為 469,324,320 元。 ●辦理盈餘轉增資 70,398,650 元及員工酬勞轉增資 2,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41,722,970 元。 ●辦理現金增資 25,000,000 元至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566,722,970 元。
民國 110 年	●辦理現金增資 35,000,000 元至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601,722,970 元。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補辦公開發行。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核准登錄興櫃買賣。
民國 111 年	●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上市買賣。 ●辦理現金增資 60,000,000 元至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661,722,970 元。
民國 112 年	●成立泰國子公司 Cmi (Thailand) Co., Ltd.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董事會	規劃公司經營業務及政策、制訂營運目標，並任命公司主要經理人對公司業務之執行推展，及其他依核決權限表核決事宜。
審計委員會	監督集團之業務及財務，負責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以及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薪資報酬委員會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內容與數額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公司治理主管	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稽核室	秉承董事會指揮監督，執行公司內部稽核工作，衡量營運績效、適時提供改進建議、協助管理階層確實履行監督責任。
董事長室	處理交辦事務、安排經營會議、專案主持、專案追蹤。
ESG 永續小組	負責集團 ESG 永續發展之規劃、推動與整合。
業務一處	負責軟板為主相關產品營業預測及營業計畫(含近程、中程、遠程開發計畫)之研擬訂定、市場開發、客戶關係強化及客戶服務，提升企業品牌形象。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業務二處	負責線材為主相關產品營業預測及營業計畫(含近程、中程、遠程開發計畫)之研擬訂定、市場開發、客戶關係強化及客戶服務，提升企業品牌形象。
市場行銷處	負責新產品導入及新應用市場開發規劃等業務。
管理處	負責人力資源、總務、原物料及產品採購、進出口關務、客戶服務、客訴處理及倉庫管理等業務。
資訊處	負責公司資訊發展所需之策略及需求，利用資訊科技，降低成本，加快出貨，提升效率，為公司創造更高利潤並提升競爭力等業務。
財務處	負責資金管理、規劃與執行，會計制度規劃、事務處理及編製管理報表供決策分析，綜理股東會、董事會會議及會務相關事項，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股務及稅務相關業務，公司登記作業，有價證券保管等。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

1. 董事資料

113 年 4 月 28 日；單位：千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 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張志中	男 61~70	中 華 民 國	69.09.21	110.07.01	3 年	5,018	8.34	4,568	6.90	4,439	6.71	—	—	學歷：十信高級 商業職業學校	本公司董事長	副董 事長	杜淑敏	配偶	註 2
董事	杜淑敏	女 61~70	中 華 民 國	77.07.21	110.07.01	3 年	4,789	7.96	4,439	6.71	4,568	6.90	18,109	27.37	學歷：國立政治 大學 EMBA	本公司副董 事長兼總經理 德育電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鼎暄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董 事長 圓隆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董 事長 上信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董 事長 遠景光學股份 有限公司法 人代表人	董事長	張志中	配偶	註 2
董事	郭明豐	男 51~60	中 華 民 國	109.11.10	110.07.01	3 年	242	0.40	181	0.27	—	—	—	—	學歷：新埔工 專	本公司副總經 理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 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鍾志龍	男 41~50	中 華 民 國	109.11.10	110.07.01	3 年	373	0.62	398	0.60	—	—	—	—	學歷：University of Southern Queensland EMBA	本公司副總經理 子公司圖裕電 子(昆山)有限公 司執行副總經 理	—	—	—	
董事	邱國桐	男 61~70	中 華 民 國	109.11.10	110.07.01	3 年	50	0.08	50	0.08	—	—	—	—	學歷：新埔工專 經歷：佳值電子 工業有限公司 執行副總經理	無	—	—	—	
獨立 董事	李志廣	男 51~60	中 華 民 國	110.07.01	110.07.01	3 年	—	—	—	—	—	—	—	—	學歷：國立政治 大學經營管理 碩士 經歷：台南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永旭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會計 師	—	—	—	
獨立 董事	洪宗賢	男 51~60	中 華 民 國	110.07.01	110.07.01	3 年	—	—	—	—	—	—	—	—	學歷：英國杜倫 大學國際貿易 及商業法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 EMBA 國際金 融組 國立臺北大學 法律學研究所 碩士 國立臺灣大學 政治學系學 士、法律輔系	約瑟爾濱國際 法律事務所大 中華服務合夥 人 醫影股份有限 公司獨立董事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 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詹朝輝	男 51~60	中 華 民 國	110.07.01	110.07.01	3 年	—	—	—	—	—	—	—	—	學歷：德明技術 學院企業管理 系 經歷：金和精細化工 (蘇州)有限公司 總經理 力聖鋼模股份 有限公司業務 協理	技冠國際有限 公司業務副總	—	—	—	

註1：本公司獨立董事潘慶豐先生於112年7月21日辭任。

註2：本公司董事長與副董事長兼總經理杜淑敏女士互為配偶關係；原總經理杜淑敏女士因職務調整，於112年8月11日由潘慶豐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而潘慶豐先生因個人身體健康因素於112年12月29日辭任總經理，並於113年4月2日重新聘任副董事長杜淑敏女士兼任總經理，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本公司另選任獨立董事以提
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無。

3.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張志中 (董事長)		具電子零組件產業之實務經驗、策略管理及領導，在圓裕集團所屬公司（包括本公司及100% 持有之子公司）擔任董事及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無
杜淑敏 (董事)		具電子零組件產業之經營管理、領導及學術能力兼備，在圓裕集團所屬公司（包括本公司及100% 持有之子公司）擔任董事，並兼任本公司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無
郭明豐 (董事)		具電子零組件產業之實務經驗、商務及市場行銷能力，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鍾志龍 (董事)		具電子零組件產業之實務經驗、商務及市場行銷能力，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邱國桐 (董事)		具電子零組件產業之實務經驗及策略管理，曾任職佳值電子執行副總。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李志廣 (獨立董事)		具有公司治理、財務會計能力之工作經驗且取得會計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目前為永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獲得每位董事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且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	無
洪宗賢 (獨立董事)		具有經營管理、法律專業之工作經驗且取得律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目前為約瑟爵濱國際法律事務所大中華服務合夥人及醫影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1
詹朝輝 (獨立董事)		具電子零組件產業之實務經驗及策略管理，曾任職金和精細化工(蘇州)有限公司總經理及力聖鋼模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協理，目前為技冠國際有限公司業務副總。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無

註：依據上市審查準則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本公司已取得個獨立董事獨立性聲明書，確認均符合法令規定之獨立性資格條件

4.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A.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B. 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A. 營運判斷能力。
- B.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 經營管理能力。
- D. 危機處理能力。
- E. 產業知識。
- F. 國際市場觀。
- G. 領導能力。
- H. 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8 位董事組成，其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二分之一	已達成
董事會成員至少包含一位女性	已達成
獨立董事任期未逾三屆	已達成
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已達成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性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兼任本公司員工	多元化核心能力						
		41至50歲	51至60歲	61至70歲			財務金融	產業知識	生產製造	會計	法律	國際市場觀	經營管理
張志中	男			✓				✓	✓			✓	✓
杜淑敏	女			✓		✓		✓	✓			✓	✓
郭明豐	男		✓			✓		✓	✓			✓	✓
鍾志龍	男	✓				✓		✓	✓			✓	✓
邱國桐	男			✓				✓	✓			✓	✓

董事 姓名	性別	年齡			獨立 董事 任期 年資	兼任 本公司 員工	多元化核心能力						
		41 至 50 歲	51 至 60 歲	61 至 70 歲			財務 金融	產業 知識	生產 製造	會計	法律	國際 市場 觀	經營 管理
李志廣	男		✓		✓		✓			✓		✓	✓
詹朝輝	男		✓		✓			✓	✓			✓	✓
洪宗賢	男		✓		✓						✓	✓	✓

註：本公司獨立董事潘慶豐先生於 112 年 7 月 21 日辭任。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目前為 8 席，其中 3 席為獨立董事，佔目前董事比率為 37%；董事兼任公司員工佔目前董事比率為 37%，未超過董事席次 1/2（含）；另董事間 2 席具配偶關係，並未超過董事半數之席次。綜合前述，皆已達成董事會之獨立性。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3年4月28日；單位：千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杜淑敏	女	中華民國	113.04.02	4,439	6.71	4,568	6.90	18,109	27.37	國立政治大學 EMBA	本公司副董事長。 德育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鼎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張志中	配偶	—	註
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張志昌	男	中華民國	102.09.01	1,099	1.66	364	0.55	1,449	2.19	中原大學	—	董事長	張志中	兄弟	—	
副總經理	郭明豐	男	中華民國	104.10.01	181	0.27	—	—	—	—	新埔工專	本公司董事。	—	總經理	杜淑敏	兄弟之配偶	—
副總經理	鍾志龍	男	中華民國	108.06.01	398	0.60	—	—	—	—	University of Southern Queensland EMBA	本公司董事。 子公司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	—	—	—	—
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協理	林長禎	男	中華民國	110.04.01	116	0.17	—	—	—	—	黎明技術學院機械工程系	—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廠長	游文豪	男	中華民國	112.04.17	—	—	—	—	—	—	國立聯合大學機械動力學系 諾華電子執行副總經理	—	—	—	—	—	
子公司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協理	古世傑	男	中華民國	107.09.01	64	0.10	4	0.01	—	—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	—	—	—	—	—	
業務協理	蔡勝忠	男	中華民國	113.04.01	101	0.15	—	—	—	—	銘傳大學日文系	—	—	—	—	—	
財務長	曹馨文	女	中華民國	109.10.12	7	0.01	—	—	—	—	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 南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會計主管	—	—	—	—	—	
稽核主管	陳月娟	女	中華民國	109.10.12	10	0.02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專案經理	—	—	—	—	—	

註：本公司總經理潘慶豐先生於112年12月29日辭任，為維持公司運作，暫由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張志昌先生代理，並於113年4月2日董事會決議由副董事長杜淑敏女士兼任總經理職務，董事長與副董事長兼總經理互為配偶關係；為強化董事會之獨立性，本公司另選任獨立董事，以提升董事會職能及強化監督功能。

三、最近年度支付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或母 公司 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 休金(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 費用(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 休金(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	張志中	2,174	3,232	-	-	850	528	1,395	3,552 1.50%	5,477 2.32%	-	-	-	-	-	3,552 1.50%	5,477 2.32%	-				
	杜淑敏	-	-	-	-	844	-	-	844 0.36%	844 0.36%	2,001	-	-	422	-	3,267 1.38%	3,267 1.38%	-				
	郭明豐	-	-	-	-	600	-	-	600 0.25%	600 0.25%	2,725	-	-	290	-	3,615 1.53%	3,615 1.53%	-				
	鍾志龍	-	-	-	-	600	-	-	600 0.25%	600 0.25%	2,055	-	-	264	-	2,919 1.24%	2,919 1.24%	-				
	邱國桐	-	-	-	-	300	-	-	300 0.13%	300 0.13%	-	-	-	-	-	300 0.13%	300 0.13%	-				
獨立董事 (註1)	潘慶豐 (註3)	333	333	-	-	-	-	-	333 0.14%	333 0.14%	-	-	-	-	-	333 0.14%	333 0.14%	-				
	李志廣	600	600	-	-	-	-	-	600 0.25%	600 0.25%	-	-	-	-	-	600 0.25%	600 0.25%	-				
	詹朝輝	600	600	-	-	-	-	-	600 0.25%	600 0.25%	-	-	-	-	-	600 0.25%	600 0.25%	-				
	洪宗賢	600	600	-	-	-	-	-	600 0.25%	600 0.25%	-	-	-	-	-	600 0.25%	600 0.25%	-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於公 司章程或依股東會決議訂之，並得酌訂與一般董事及監察人不同之合理酬金。獨立董事之酬金亦得經相關法定程序酌定為月支之固定酬金，不參與公司之盈餘 分派。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3.本公司獨立董事潘慶豐先生於112年7月21日辭任。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於公司章程或依股東會決議訂之，並得酌訂與一般董事及監察人不同之合理酬金。獨立董事之酬金亦得經相關法定程序酌定為月支之固定酬金，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3.本公司獨立董事潘慶豐先生於 112 年 7 月 21 日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杜淑敏、郭明豐、鍾志龍、邱國桐、潘慶豐、李志廣、詹朝輝、洪宗賢	杜淑敏、郭明豐、鍾志龍、邱國桐、潘慶豐、李志廣、詹朝輝、洪宗賢	邱國桐、潘慶豐、李志廣、詹朝輝、洪宗賢	邱國桐、潘慶豐、李志廣、詹朝輝、洪宗賢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 (不含)			杜淑敏、鍾志龍	杜淑敏、鍾志龍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張志中		張志中、郭明豐	郭明豐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張志中		張志中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9 人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 1)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D) (註 2)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總經理(註 1)	杜淑敏													
總經理(註 2)	潘慶豐													
子公司總經理	張志昌													
子公司總經理 (註 3)	張志華	9,237	10,330	-	-	1,080	1,080	1,293	-	1,293	-	11,610	12,703	-
副總經理	郭明豐											4.92%	5.38%	
副總經理	鍾志龍													

註 1：本公司董事會於 112 年 7 月 29 日決議原總經理杜淑敏女士職務調整，新聘請潘慶豐先生擔任本公司總經理。

註 2：本公司總經理潘慶豐先生於 112 年 8 月 11 日新任，112 年 12 月 29 日因個人身體健康因素辭任，由子公司總經理張志昌先生代理。

註 3：本公司之子公司總經理張志華先生於 112 年 4 月 1 日職務調整，由本公司副總經理鍾志龍先生兼任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張志華	張志華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潘慶豐	潘慶豐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杜淑敏、張志昌、鍾志龍	杜淑敏、張志昌、鍾志龍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郭明豐	郭明豐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6 人	6 人

(三)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D) (註 4)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 6)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子公司 總經理	張志昌	1,467	2,393	-	-	754	754	317	-	317	-	2,538	3,464	-
副總經理	郭明豐	1,841	1,841	-	-	884	884	290	-	290	-	3,015	3,015	-
總經理	杜淑敏	1,718	1,718	-	-	284	284	422	-	422	-	2,424	2,424	-
副總經理	鍾志龍	1,696	1,696	-	-	359	359	264	-	264	-	2,319	2,319	-
業務協理	林長禎	670	1,215	-	-	464	464	211	-	211	-	1,345	1,890	-
												0.57%	0.80%	

註 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 A+B+C+D 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 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7：a. 本欄應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董事長特助	杜淑敏	-	2,274	2,274	0.9630%
子公司總經理	張志昌				
副總經理	郭明豐				
副總經理	鍾志龍				
子公司業務協理	林長禎				
子公司協理	古世傑				
子公司廠長	游文豪				
財務長	曹馨文				
稽核主管	陳月娟				

(五)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之比例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111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		112 年度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	3.37	4.00	3.38	4.2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74	5.38	4.92	5.38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1) 董事酬勞

A. 一般董事酬勞：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董監酬勞。

B. 獨立董事酬勞：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勞為每月發放之固定酬金，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

-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為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薪資水準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與對本公司之貢獻程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員工酬勞分派的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提報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後發放。

3. 訂定酬金之程序

- (1)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依規定須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辦理。

4.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酬金係依照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並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經理人酬金係依公司薪資給付標準及其學經歷、經營績效而定。訂定酬金之程序，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董事及經理人發生道德風險事件或其他造成公司形象、商譽有負面影響、內部管理失當、人員弊端等風險事件，並參酌董事及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獲利率、營運效益、貢獻度等綜合考量後計算其酬金比例，而給予合理報酬，且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2年度董事會共召開 7 次，董事及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 數	委託出席 次 數	實際出席率	附 註
董 事	張志中	6	—	86%	
董 事	杜淑敏	7	—	100%	
董 事	邱國桐	7	—	100%	
董 事	郭明豐	7	—	100%	
董 事	鍾志龍	7	—	100%	
獨立董事	潘慶豐	2	—	100%	112年7月21日辭任
獨立董事	李志廣	7	—	100%	
獨立董事	詹朝輝	7	—	100%	
獨立董事	洪宗賢	7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第25頁）。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 避董事	應利益迴 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2年3月23日 一一二年第一次	1. 子公司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總經理人事異動案。 2. 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 鍾志龍。 2. 鍾志龍。 3. 張志中、杜淑敏、郭明豐、鍾志龍。	就本案有自身利益關係	1. 本議案鍾志龍副總利益迴避，由其餘董事同意通過。 2. 本議案鍾志龍副總利益迴避，由其餘董事同意通過。 本議案討論張志中、杜淑敏、郭

		3. 本公司董事長暨經理人調薪案。			明豐、鍾志龍等調薪案時利益迴避，由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年8月11日 一一二年第四次		1. 本公司新任總經理薪資報酬案。 2. 擬提請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經理人員績效獎金分配案。 3. 擬聘請本公司副董事長兼任董事長特別助理案。	1. 郭明豐、鍾志龍。 2. 郭明豐、鍾志龍。 3. 杜淑敏。	1. 兼任本公司經理人職務。 2. 兼任本公司經理人職務。 3. 就本案有自身利益關係	1. 本議案討論總經理薪資報酬時，郭明豐、鍾志龍等董事利益迴避，由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本議案討論郭明豐、鍾志龍等董事之獎金時利益迴避，由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本議案討論杜淑敏董事兼任董事長特別助理時利益迴避，由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年12月27日 一一二年第七次		1.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與結構案。 2. 本公司董事(含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與結構案。 3. 擬提請112年度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1. 杜淑敏、郭明豐、鍾志龍。 2. 杜淑敏、郭明豐、鍾志龍。 3. 張志中、杜淑敏、郭明豐、鍾志龍。	就本案有自身利益關係	1. 本議案討論杜淑敏、郭明豐、鍾志龍等董事之酬勞時利益迴避，由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本議案討論杜淑敏、郭明豐、鍾志龍等董事之酬勞時利益迴避，由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本議案討論張志中、杜淑敏、郭明豐、鍾志龍等董事之酬勞時利益迴避，由其餘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112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於113年3月14日呈送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績效考核整體平均分數4.6分（滿分5分），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考核整體平均分數4.9分（滿分5分），顯示董事會運作良好。另完成「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考核，評量結果分數皆為5分（滿分5分），顯示本公司功能性委員會之功能與效率運作良好。相關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如下：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一次	112/01/01 ~ 112/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4.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 設置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審核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之選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等；每季至少開會一次，開會期間相關人員皆列席備詢參與討論，運作情形順暢。

(2) 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訂定與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標準，及定期評估與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開會期間相關人員皆列席備詢參與討論，運作情形順暢。

(3) 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規章

本公司除於章程明定董事會職權外，並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暨運作之管理辦法、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內線交易防制辦法、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等規章，以強化董事會職能及公司治理。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2年度審計委員會共計開會 6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 數	委託出席 次 數	實際出席率	附 註
獨立董事	潘慶豐	2	—	100%	7月21日辭任
獨立董事	李志廣	6	—	100%	
獨立董事	詹朝輝	6	—	100%	
獨立董事	洪宗賢	6	—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 員會意見之 處理
112 年 3 月 23 日 第一屆第九次	1. 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案。 3. 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4.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及委任112年度簽證會計師暨報酬案。 6. 泰國設立子公司案。 7.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份條文案。 8.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份條文案。 9. 修訂本公司「內線交易防制辦法」、「股務作業管理辦法」部份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2 年 5 月 11 日 第一屆第十次	本公司 112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1 年 7 月 21 日 第一屆第十一次	1. 推選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	不適用

	2. 子公司 Cmi (Thailand) Co., Ltd.購買土地案。	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 年 8 月 11 日 第一屆第十二次	1. 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2. 本公司112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3. 修訂本公司「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4. 修訂本公司「內線交易防制辦法」部份條文案。 5.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6. 修訂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職務授權管理辦法」及「核決權限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2 年 11 月 10 日 第一屆第十三次	1. 本公司112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修訂本公司「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3. 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12 年 12 月 27 日 第一屆第十四次	1. 本公司113年度稽核計劃案。 2. 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113年度稽核計劃案。 3. 本公司113年度營運計劃及預算案。 4. 訂定子公司Cmi (Thailand) Co., Ltd. 「公司組織規程」、「職務授權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管理辦法」、「印鑑管理作業」、「財產管理辦法」、「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預算管理辦法」等管理辦法案。		
--	---	--	--

(2)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政策：

A. 每年至少一次召開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單獨會議，討論已完成之內部稽核主管與會計師外部查核意見，以及根據該年度查核缺失進行溝通。

B.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提交稽核報告及缺失追蹤報告予獨立董事，就年度稽核計劃執行狀況及內控缺失追蹤改善情形提交獨立董事查閱。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亦會立即作成報告陳核並通知獨立董事，民國112年度並無上述異常狀況。

C.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就查核規劃事項及關鍵查核事項進行溝通及討論。

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2) 112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會議：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2.03.23 第一屆第九次 審計委員會	1.111 年度稽核作業實際執行情形暨缺失事項改善結果。 2.111 年度內部控制自行評估結果及 111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05.11 第一屆第十次 審計委員會	112 年第一季稽核作業實際執行情形暨缺失事項改善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08.11 第一屆第十二次 審計委員會	112 年第二季稽核作業實際執行情形暨缺失事項改善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11.10 第一屆第十三次 審計委員會	112 年第三季稽核作業實際執行情形暨缺失事項改善結果。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2.12.27 第一屆第十四次 審計委員會	1.113 年度稽核計畫。 2.泰國子公司 Cmi (Thailand) Co., Ltd. 管理辦法訂定說明。	本次會議無意見
-------------------------------	--	---------

(3) 112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會議：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情形與結果
112.03.23	第一屆第九次 審計委員會	1. 會計師就 111 年度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結果及關鍵查核事項進行說明，並針對查核發現進行討論。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3. 會計師就重要法令更新進行說明。	洽悉
112.05.11	第一屆第十次 審計委員會	1. 會計師就 112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進行說明，並針對核閱發現進行討論。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3. 會計師就重要法令更新進行說明。	洽悉
112.08.11	第一屆第十二次 審計委員會	1. 會計師就 112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進行說明，並針對核閱發現進行討論。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3. 股東會建議事項。 4. 會計師就重要法令更新進行說明。	洽悉
112.11.10	第一屆第十三次 審計委員會	1. 會計師就 112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結果進行說明，並針對核閱發現進行討論。 2. 112 年度查核規劃。 3.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4. 會計師就重要法令更新進行說明。	洽悉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		✓	同摘要說明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實際營運需求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依該辦法每年執行董事會及個別董事績效評估，並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本公司於 113 年 01 月完成 112 年度董事自評，並於 113 年 03 月 14 日將績效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將依此結果訂定個別董事薪酬參考依據，及作為未來提名續任之參考。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參考簽證會計師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獨立性聲明書。經本公司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對於委辦事項及其本身有直接及間接利害關係者已迴避，審查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審議，最近一年度(113年03月14日董事會)經評估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一) 本公司於111年3月25日董事會通過由財務長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係由該部門為公司治理之兼職單位，包含辦理變更登記事宜、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及投資人關係相關業務等。 (二) 112年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進修總時數共18小時。 無重大差異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2/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發展基金會	ESG 治理面面觀 - 從知道到做到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tr><td></td><td>金會</td><td></td><td></td></tr><tr><td>112/04/21</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td><td>最新公司治理政策法令與常見缺失解析</td><td>3</td></tr><tr><td>112/06/02</td><td>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td><td>2023 台新淨零電力高峰論壇</td><td>3</td></tr><tr><td>112/08/17</td><td rowspan="2">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 rowspan="2">淨零永續人才育成班</td><td rowspan="2">9</td></tr><tr><td>112/08/18</td></tr></table>		金會			112/04/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公司治理政策法令與常見缺失解析	3	112/06/02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3 台新淨零電力高峰論壇	3	112/08/17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淨零永續人才育成班	9	112/08/18	
		金會																			
	112/04/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公司治理政策法令與常見缺失解析	3																	
	112/06/02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3 台新淨零電力高峰論壇	3																	
	112/08/17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淨零永續人才育成班	9																	
112/08/18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設有聯絡窗口、電話及電子信箱，以便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包括股東、員工、客戶、供應商)所關切的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協助辦理本公司之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已架設企業網站，並於網站中揭露相關資訊，並可連結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有關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均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網址: https://www.cmi.com.tw)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	✓		本公司網站已架設中、英文網頁，並提供各相關業務聯繫之相關電子郵件信箱，及建立良好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以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定期受邀參加法人說明會，其簡報資料放置於公司網站之投資人專區，以供查詢；另指派專人依據證券交易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相關資訊。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依相關規定分別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及每會計年度第一、二、三季終了後四十五日內分別公告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內公告各月份營運情形，有關前述資訊之揭露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非常重視勞資和諧、員工權利及職工福利，定期於每季召開勞資會議，討論勞資相關問題，透過充分溝通達成共識；並於113年初舉辦「Team Building」活動，透過活動的引導反思、打開個人的Open Area，讓團隊能更Open-minded分享和學習，使溝通更加順暢。 (二) 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依法令定期或不定期揭露相關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外，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提供投資人即時的公司訊息，如公司資訊、財務資訊等。 (三)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並不定期提供課程資訊予各董事；112年度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36頁)。 (四)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制定各種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管理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針對可能造成營運目標高風險事件加以分析，追蹤與因應，以健全風險管理機制。 (五)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集團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並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以遵守誠信經營之商業活動，以創造集團利潤。 (六)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投保金額100萬美元，投保期間為112年6月30日至113年6月30日，並將董事責任保險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於112年5月11日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 本公司將對未得分事項進行討論後續精進方向。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 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二) 本公司對於公司治理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如下： 1. 訂定與關係人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之書面規範。 2. 113年度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外部評估。 3. 於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 4. 113年起於中文版期中財務報告申報期限後兩個月內以英文揭露期中財務報告。 5. 113年申報112年度經第三方驗證及董事會通過之永續報告書。				

112 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安侯建業聯合聯合會計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楊樹芝會計師及林恒昇會計師

獨立性要件審查			
項次	評 估 項 目	是	否
01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	
02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	✓	
03	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出具所設計或協助執行財務資訊系統有效運作之確信服務報告。	✓	
04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內並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05	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	
06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	
07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並無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	
08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	
09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並無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10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	
11	會計師並無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	
12	會計師並無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	
獨立性運作審查			
項次	評 估 項 目	是	否
01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已迴避而未承辦？	✓	
02	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時，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是否亦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	✓	
03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	✓	
04	會計師是否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	✓	
05	會計師是否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	✓	
06	會計師並無因缺乏或喪失獨立性，而影響正直及公正客觀之立場。	✓	

112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張志中	112/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由公司治理評鑑指標看公司治理之最新脈絡	3.0
		112/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ESG 治理面面觀－從知道到做到	3.0
董事	杜淑敏	112/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由公司治理評鑑指標看公司治理之最新脈絡	3.0
		112/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ESG 治理面面觀－從知道到做到	3.0
董事	邱國桐	112/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由公司治理評鑑指標看公司治理之最新脈絡	3.0
		112/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ESG 治理面面觀－從知道到做到	3.0
董事	郭明豐	112/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由公司治理評鑑指標看公司治理之最新脈絡	3.0
		112/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ESG 治理面面觀－從知道到做到	3.0
董事	鍾志龍	112/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由公司治理評鑑指標看公司治理之最新脈絡	3.0
		112/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ESG 治理面面觀－從知道到做到	3.0
獨立董事	潘慶豐	112/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由公司治理評鑑指標看公司治理之最新脈絡	3.0
獨立董事	李志廣	112/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由公司治理評鑑指標看公司治理之最新脈絡	3.0
		112/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ESG 治理面面觀－從知道到做到	3.0
獨立董事	詹朝輝	112/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由公司治理評鑑指標看公司治理之最新脈絡	3.0
		112/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ESG 治理面面觀－從知道到做到	3.0
獨立董事	洪宗賢	112/11/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由公司治理評鑑指標看公司治理之最新脈絡	3.0
		112/03/2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ESG 治理面面觀－從知道到做到	3.0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李志廣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具有公司治理、財務會計能力之工作經驗且取得會計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目前為永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詹朝輝 (獨立董事)		具電子零組件產業之實務經驗及策略管理，曾任金和精細化工(蘇州)有限公司總經理及力聖鋼模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協理。目前為技冠國際有限公司業務副總。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洪宗賢 (獨立董事)		具有經營管理、法律專業之工作經驗且取得律師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目前為約瑟爵濱國際法律事務所大中華服務合夥人及醫影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有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註：原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潘慶豐先生於 112 年 7 月 21 日辭任。。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審計委員會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董事、審計委員會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7 月 1 日至 113 年 6 月 30 日，112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	備註
召集人	李志廣	3	—	100%	

委員	詹朝輝	3	—	100%	
委員	洪宗賢	2	—	100%	7月21日新任
委員	潘慶豐	1	—	100%	7月21日辭任

112年度開會議案內容與決議結果：

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意見之處理
112/03/23	第一屆第八次	1.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修訂本公司員工持股信託管理辦法案。 3. 本公司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新聘任廠長人事案。 4. 本公司董事長暨經理人調薪案。	全體出席 委員無異 議通過	不適用
112/08/11	第一屆第九次	1. 本公司新任總經理薪資報酬案。 2. 聘請本公司副董事長兼任董事長特別助理案。 3. 提請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經理人員績效獎金分配案。	全體出席 委員無異 議通過	不適用
112/12/27	第一屆第十次	1. 擬提請112年度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2. 本公司董事(含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與結構案。 3.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與結構案。 4. 提報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113年度工作計畫及運作模式案。	全體出席 委員無異 議通過	不適用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形。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於112年9月設置ESG永續小組，負責集團 ESG永續發展之規劃、推動與整合，由總經理監督永續發展推動情形，並於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狀況，最近一次於112年12月27日報告董事會。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1. 公司已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重大主題對應 GRI 永續性報導標準，評估後選定7項重大主題邊界及風險項目，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策略。 2. 7項風險項目包括：能源管理、水資源管理、客戶服務、產品安全與責任、勞僱關係、法規遵循、資訊安全等。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遵循ISO14001環境管理制度要求，管理廠內生產過程所衍生空污、廢棄物等環境污染，同時向當地主管機關申請相關許可證件。 1. 空污：廠內設置洗滌塔廢氣處理設施和有機廢氣處理設施，取得環保部門核發《排污許可證》並經處理達標準後排放，同時每年委託經環保部門核准的環保檢測機構進行廢氣檢測，確保排放標準。 2. 廢棄物管理：於「江蘇省固體廢棄物管理資訊系統」進行申報危險廢棄物轉移計劃，委託具有專業處理單位及經環保部門審核後方可處理廢棄物。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集團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已設置廢水處理工程，112年中水回收系統及增加回收水使用項目(如:冷卻水、洗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滌塔補水、沖廁用水)，回收水量為61千噸。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因應氣溫上升： A. 廠內全面汰換舊燈具改為節省的LED燈具。 B. 廠內設立感應裝置，避免不必要之電能浪費。 C. 污泥處理設備更新，提高處理效率並有效降低電力使用。 資源效率提升及低碳產品： A. 持續更新廠內舊一代生產設備，新設備除更節能外，藉由生產效率的提高，降低工廠生產成本及提升生產效能。 B. 研發部門對排版生產方式進一步探討，期能在相同生產面積下有更大的產出。 C. 中水回收及雨水污水處理分流，降低污水處理量並有效利用雨水及污水潔淨後再利用，達成水資源最大利用。 D. 工廠正評估廠區全面架設太陽能發電設備。 相關指標目標： A. 2024年開始導入ISO14064，並通過第三方查證。 B. 研發部門順應ESG潮流需求，開發高效節能之新技術。 C. 持續優化製程及提升效能，降低生產能耗，提高產品毛利。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是	本公司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係屬自主管理與自願揭露，惟基於企業供應鏈環節，子公司昆山圓裕已依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自主完成實地盤查，自 113 年起子公司圓裕電子(昆山)也將同步執行溫室氣體查驗，其內部定期統計數據如下： 1. 溫室氣體：(單位：公噸-CO2e) <table><tr><th>項目</th><th>2022</th><th>2023</th></tr><tr><td>範疇 1</td><td>895.199</td><td>1,129.9928</td></tr><tr><td>範疇 2</td><td>6,878.525</td><td>7,735.447</td></tr><tr><td>總排放量</td><td>7,773.724</td><td>8,865.4398</td></tr></table> 註：2022 年僅為子公司昆山圓裕溫室氣體查核數據； 2023 年為台灣總公司+子公司昆山圓裕 2. 用水量：(單位：千噸) <table><tr><th>項目</th><th>單位</th><th>2022</th><th>2023</th></tr><tr><td>自來水取水量</td><td>千噸</td><td>134.11</td><td>121.79</td></tr></table> 3. 廢棄物：(單位：千噸) <table><tr><th>項目</th><th>單位</th><th>2022</th><th>2023</th></tr><tr><td>一般廢棄物</td><td>千噸</td><td>0.046.842</td><td>0.0389395</td></tr><tr><td>有害廢棄物</td><td>千噸</td><td>0.2896</td><td>0.2631</td></tr><tr><td>廢棄物總量</td><td>千噸</td><td>0.33644</td><td>0.30204</td></tr></table>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 減排目標：相較基準年2023年度，2030年度溫室氣體排放範疇1+範疇2減排20%，2040年度溫室氣體排放範疇1+範疇2減排30%。 2. 策略行動：(1) 透過綠色採購，購買環保標籤之基礎設施設備，烘烤設備全面替換為能效1級。(2) 實地設施設備節能專案。(3) 太陽能建置自用及綠電憑證購買。	項目	2022	2023	範疇 1	895.199	1,129.9928	範疇 2	6,878.525	7,735.447	總排放量	7,773.724	8,865.4398	項目	單位	2022	2023	自來水取水量	千噸	134.11	121.79	項目	單位	2022	2023	一般廢棄物	千噸	0.046.842	0.0389395	有害廢棄物	千噸	0.2896	0.2631	廢棄物總量	千噸	0.33644	0.30204	無重大差異
項目	2022	2023																																					
範疇 1	895.199	1,129.9928																																					
範疇 2	6,878.525	7,735.447																																					
總排放量	7,773.724	8,865.4398																																					
項目	單位	2022	2023																																				
自來水取水量	千噸	134.11	121.79																																				
項目	單位	2022	2023																																				
一般廢棄物	千噸	0.046.842	0.0389395																																				
有害廢棄物	千噸	0.2896	0.2631																																				
廢棄物總量	千噸	0.33644	0.30204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1. 本公司依循國家現行相關法令，包括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與性別工作平等法等，及認同並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公認之國際人權公約標準，尊重人權公約所訂之保障，透過公司內部工作規則之宣導，並且提供申訴管道，以維護同仁權益，確信每位員工都應該受到公平的對待與尊重。且從未發生雇用童工或強迫勞動與侵害人權等情事。 2. 人權政策宣導： 112年度舉辦人權政策相關議題之內部教育訓練，參訓人數共172人，進修時數共計172小時。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1.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規章辦法，內容涵蓋本公司聘僱勞工之基本工資、工時、休假、退休金給付、勞健保給付、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勞動基準法之相關規定；並設立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事項。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酬金政策係依據個人能力、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勵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截至112年12月底，集團女性職員平均占全體員工比為69%，集團女性主管平均占全體主管比為61%。 2. 鑒於通膨率飆升及基於整體留才規劃，112年度調整薪資，平均調薪幅度約5%。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依據ISO14001、ISO45001將健全的健康和安全管理實踐融入業務的各個方面，致力於為所有的員工創造安全的工作條件。	無重大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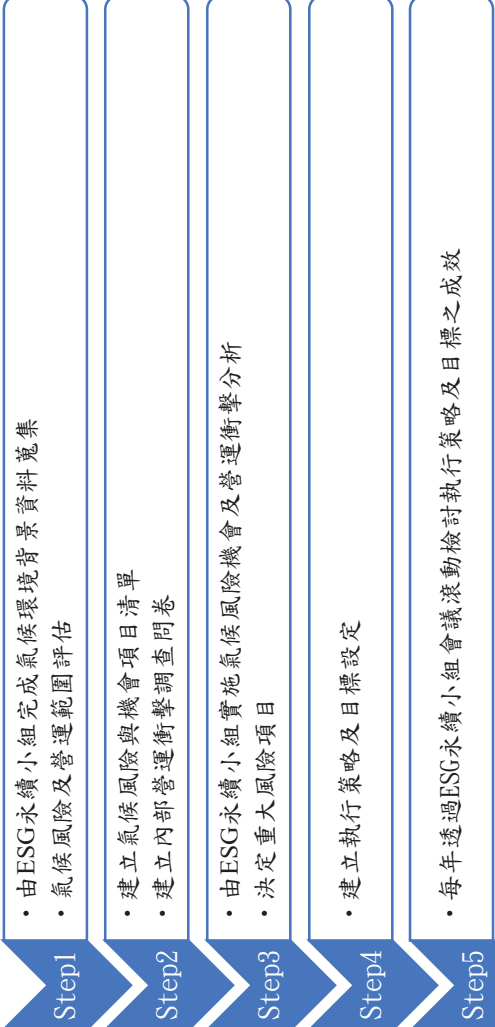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育？			件和健康的工作環境。每年辦理勞工健康檢查關懷勞工，並藉由緊急應變演練過程提升勞工應變能力臨危不亂，如消防演練、化學品洩漏處理演習等。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訂有完善的教育訓練制度，鼓勵同仁積極參加在職進修，以健全同仁在本公司之職涯能力發展；本公司112年度在新人訓練、專業進修、主管訓練等訓練範圍內共支出新台幣508仟元。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係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對於銷售之產品會依客戶需求出具宣告書，包括符合 UL 及歐盟 REACH、RoSH、無鹵要求等國際法規規範；對客戶之隱私均遵守保密協定，對產品與服務亦提供標準化且有效之申訴程序，並與客戶於契約中明訂責任歸屬與相關規定。如遇產品相關問題，亦可直接與網站所提供之業務人員聯繫。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參考國際相關倡議與要求，包含聯合國全球盟約(UN Global Compact)、世界人權宣言(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聯合國商業人權規範(The UN Framework and Guiding Principles on Business and Human Right)及責任商業聯盟(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RBA)中有關人權、勞工標準、環境及反貪腐等規範精神，要求供應商簽署依不同廠區所制訂之「RBA 告知書」、「供應商廉潔經營承諾書」、「環保保證聲明書」、「不使用衝突礦產保證書」、「關於揮發性有機化合物(VOCs)聲明書」、「合格供應商協議書」等規範。藉由要求供應商之營運活動皆符合當地政府的法律、規定及條例，進一步符合國際公認標準的要求，提升供應鏈的永續性與企業社會責任。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2023年度首次對外揭露之永續報告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編制完成，本公司依據「GRI Standards：2021」、「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TCFD)」以及「永續會計準則(SASB)」，編制「2023年度永續報告書」，期望能向利害關係人揭露更多氣候變遷風險因應方針，以及在ESG各面向的財務資訊及非財務資訊，持續展現我們追求永續企業的決心。本公司遵循GRI Standards及AA1000 SES標準，透過ESG永續小組的參與及討論，進行重大性分析。該報告書將經由第三方驗證單位確信，並取得第三方查證聲明書，以提升報告書的可信度。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實際運作情形與所訂定之內容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提供員工意見反映管道，可充分表示意見。 2.本公司招募、任用人員並未因性別、種族及國籍等之不同而有差別，對於員工權益之維護亦不遺餘力，每位員工均依法加入勞保、健保，並依法提撥退休準備金以保障員工權益，並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 3.本公司秉持取之社會、用之社會的理念與善盡社會責任精神，不定時贊助及參與公益活動。 4.本公司對所有資訊皆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秉持一貫專業和誠信之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 5.本公司支持地方教育，參與慈善公益團體之相關活動，112年度捐贈如下： (1) 南投市千秋國民小學 新台幣貳拾萬元整。 (2) 創世基金會 新台幣貳拾萬元整。			

(六)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針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面風險管理(含氣候變遷)相關討論與管理，由 ESG 永續小組進行討論及評估，永續小組下設推行小組，並由 ESG 永續小組統籌結合各推行小組，2023 年度執行成效併永續報告書進度已於 2023 年 12 月向董事會報告。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氣候變遷風險議題 編號 R4 平均氣溫上升 風險等級 高 時間範疇 中、長期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氣候變遷機會議題 編號 O1 使用效率較高之製程設備 機會等級 高 時間範疇 短期、中期、長期
	轉型風險： 平均氣溫上升，造成電力成本上漲：1.廠內全面汰換舊燈具改為節省的 LED 燈具。2.廠內設立感應裝置，避免不必要之電能浪費。3.污泥處理設備更新，提高處理效率並有效降低電力使用。電力成本預估短期 3 年內會增加 20%，財務衝擊中度。 實體風險： 因極端氣候事件增加，導致颱風、暴雨發生頻率增加，可能造成大範圍區域運輸中斷，影響供應鏈及客戶權益，經評估後可能造成財務之損失。本公司因應措施為開發多來源地之供應商，並建立颱風、暴雨相關緊急應變機制以減少立即性風險，此風險透過採購端即時因應對整體營運衝擊程度不至構成太大影響。依據過去三年颱風及豪大雨影響，初估短期影響約增加 100 萬財務成本，衝擊度為低度。 機會：採用更高效率的製程設備及開發低碳新產品和服務。 A. 持續更新廠內舊一代生產設備，新設備除更節能外，藉由生產效率的提高，降低工廠生產成本及提升生產效能。 B. 研發部門對排版生產方式進一步探討，期能在相同生產面積下有更大的產出。 C. 中水回收及雨水污水處理分流，降低污水處理量並有效利用雨水及污水潔淨後再利用，達成水資源最大利用。 D. 工廠正評估廠區全面架設太陽能發電設備。

項目	執行情形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已參照 TCFD 氣候變遷財務資訊揭露指引實施氣候風險治理，並有效運作中，2023 年度執行成效併永續報告書進度已於 2023 年 12 月向董事會報告。  Step1 • 由ESG永續小組完成氣候環境背景資料蒐集 • 氣候風險及營運範圍評估 Step2 • 建立氣候風險與機會項目清單 • 建立內部營運衝擊調查問卷 Step3 • 由ESG永續小組實施氣候風險機會及營運衝擊分析 • 決定重大風險項目 Step4 • 建立執行策略及目標設定 Step5 • 每年透過ESG永續小組會議滾動檢討執行策略及目標之成效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A. 設定基準情境與1.5°C 情境，鑑別與分析本公司營運範疇及資產整個生命週期的短中長期的氣候風險與機會。在轉型風險，基準情境與1.5°C 情境分別引用聯合國氣候變遷專門委員會（IPCC）的RCP8.5 與RCP 2.6 氣候情境，並對立即性實體風險與長期性實體風險進行風險評估。 B. 平均溫度持續上升，以致能源消耗量增加，營運成本增加，因應全台均溫上升1度，以致增加6%的用電量，若電價單價穩定不變下，短期三年內至少增加27%用電量及衍生電費。 C. 法規情境面，因應政府2025年徵收碳費，若每公噸排放費用為500元，若以2023年度為基準，則本公司每年增加約450萬成本，短期3年內增加1,350萬費用支出。

項目	執行情形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因應氣溫上升： A. 廠內全面汰換舊燈具改為節省的LED燈具。 B. 廠內設立感應裝置，避免不必要之電能浪費。 C. 污泥處理設備更新，提高處理效率並有效降低電力使用。 資源效率提升及低碳產品： A. 持續更新廠內舊一代生產設備，新設備除更節能外，藉由生產效率的提高，降低工廠生產成本及提升生產效能。 B. 研發部門對排版生產方式進一步探討，期能在相同生產面積下有更大的產出。 C. 中水回收及雨水污水處理分流，降低污水處理量並有效利用雨水及污水潔淨後再利用，達成水資源最大利用。 D. 工廠正評估廠區全面架設太陽能發電設備。 相關指標目標： A. 2024年開始導入ISO14064-1，並通過第三方查證。 B. 研發部門順應ESG潮流需求，開發高效節能之新技術。 C. 持續優化製程及提升效能，降低生產能耗，提高產品毛利。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尚無內部碳定價。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減排目標 總公司相較基準年 2023 年度 2030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範疇 1+範疇 2 減排 20% 2040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範疇 1+範疇 2 減排 30% 本公司計畫於 2030 起購買再生能源憑證，購買額度為範疇二外購電力使用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及(1-2)。	參照 1-1 及 1-2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 ₂ e)、密集度(公噸 CO ₂ 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項目 年度	範疇一(噸 CO ₂ e)	範疇二(噸 CO ₂ e)	總排放量 範疇一+範疇二 (噸 CO ₂ e)	資料涵蓋： 2022 年僅為子公司昆山圓裕溫室 氣體查核數據。 2023 年為台灣總公司+子公司昆 山圓裕。
2022	895.199	6,878.525	7,773.724	
2023	1,129.9928	7,735.447	8,865.4398	

項目 年度	公司營收(百萬)	總排放量(噸 CO ₂ e)	密集度(噸 CO ₂ e/百 萬營收)	資料涵蓋： 營收為合併財報 溫室氣體排放為總公司+子公司 昆山圓裕
2022	2,724	7,773.724	2.85	
2023	2,198	8,865.4398	4.03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現況係屬自主管理與自願揭露，以利瞭解現況趨勢並提早因應，除公司昆山圓裕經外部第三方驗證機構確信外，
總公司尚未實施確信。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減排目標	策略行動	計畫時程
相較基準年 2023 年度 2030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範疇 1+範疇 2 減排 20% 2040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範疇 1+範疇 2 減排 30%	(1) 透過綠色採購，購買環保標籤之基礎設施設備，烘烤設備全面替換為能效 1 級。 (2) 實施設施設備節能專案 (3) 太陽能建置自用及綠電憑證購買	(1) 2023~2030 年度 (2) 2023~2030 年度 (3) 2023~2040 年度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1.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經董事會通過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2. 本公司網站有揭露落實誠信經營之情形，詳請參閱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1.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定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2. 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穩健正派經營，不從事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加強相關防範措施，且本公司秉持政治中立之立場不從事政治獻金。 3. 本公司嚴禁經理人及全體員工從事任何收賄及違法行為，若有從事違反情事，將依實際情況，予以懲處或移送司法機關處理。並要求所有新進員工簽署「保密承諾書」及給予員工手冊，明確傳達員工應有之權利義務。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述明違反誠信經營之處理程序、獎懲、申訴及紀錄處分之各項作業方式，員工若有收賄或反賄情事發生時，主管均可即時提報懲處或獎勵，相關制度均確實執行。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商業交易對象均通過本供應商管理機制，對於已合作之供應商，亦進行定期稽核與評核，並於契約中訂定相關商業誠信條款。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公司為善盡誠信經營之監督責任，由董事長室為專責單位，負責檢討改進公司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該專職單位於112年12月27日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明訂利害衝突之迴避政策，並提供暢通之溝通管道到與申訴制度，員工可透過多重管道與各管理階層及人力資源單位反應。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以確保內部控制度設計和執行之有效性，且內部稽核人員定期稽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做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已於工作規則中訂定誠信條款，並不時於各項會議中宣導，以求落實理念，112年度舉辦誠信經營相關議題之內部教育訓練，參訓人數共170人，進修時數共計340小時。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從業道德規範」及「職場不法侵害防治政策」等規範，提供員工及外部人士透過公司內、外部網站或直接向總經理舉報任何財務、法律及誠信相關之不正當從業行為之管道。若同仁警覺身邊有疑似不符從業道德的情況發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生時，有責任隨時向直屬主管、管理處最高主管或循環有的員工舉報管道進行舉報。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1.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中述明檢舉制度，對於本公司人員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應依相關法令或依公司人資辦法予以解任或解雇。 2. 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收到任何檢舉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提供暢通之溝通管道與申訴制度，並對於身分及內容應確實保密，員工可透過多重管道與各管理階層及人力資源單位反應。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於本公司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明示誠信經營、公平交易之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遵循之，截至目前為止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於 110 年 4 月 27 日董事會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明確規定董事、經理人及員工應恪遵誠實信用原則，不得從事不誠信之行為，並建立獎懲、紀律處分等作法。 2. 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包括從業倫理、法律規範、員工關係、饋贈招待、客戶隱私、智慧財產權、歧視行為、賄賂行為、利益衝突及公司資產保護等應遵守事項，並於外部及內部網站公開揭露。 3. 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原則，於從事商業行為過程中，向交易對象說明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定，並明確拒絕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或名義之不正當利益。 4. 本公司除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外，另訂其他內部規章，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內線交易防制辦法、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等。				

(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公司依公司營運狀況之需要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之。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或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年報附件一，第105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本公司內部人因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短線交易之規定，已於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來函後，依法計算交易所得及利息，向內部人行使歸入權請求，其利益所得及設算利息金額合計新台幣 5,346 元，內部人已全數付訖歸入公司。

(十二) 民國 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
112/06/27 股東常會	承認事項： (1) 承認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已依決議辦理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決議
112/03/23	(1) 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案。 (4) 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5)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及委任112年度簽證會計師暨報酬案。 (7) 泰國設立子公司案。 (8)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份條文案。 (9)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份條文案。 (10) 修訂本公司「內線交易防制辦法」、「股務作業管理辦法」部份條文案。 (11)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12) 修訂本公司員工持股信託管理辦法案。	照決議執行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決議
	(13) 第一商業銀行融資貸款契約到期續約案。 (14) 召開本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5) 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新聘任廠長人事案。 (16) 子公司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總經理人事異動案。 (17) 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8) 本公司董事長暨經理人調薪案。	
112/05/11	(1) 本公司112年第1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融資貸款契約到期續約案。	照決議 執行
112/07/21	(1) 子公司Cmi (Thailand) Co., Ltd.購買土地案。 (2) 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3) 擬聘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照決議 執行
112/08/11	(1) 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2) 本公司112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3)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海外投資融資額度申請案。 (4) 修訂本公司「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5) 修訂本公司「內線交易防制辦法」部分條文案。 (6) 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7) 修訂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職務授權管理辦法」及「核決權限表」案。 (8) 本公司新任總經理薪資報酬案。 (9) 擬提請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經理人員績效獎金分配案。 (10) 擬聘請本公司副董事長兼任董事長特別助理案。	照決議 執行
112/11/08	(1) 本公司112年第3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修訂本公司「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3) 追認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融資貸款契約到期續約案。 (4)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融資額度申請案。 (5) 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照決議 執行
112/11/28	本公司總經理申請留職停薪及職務代理人案。	照決議 執行
112/12/27	(1) 本公司113年度稽核計劃案。 (2) 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113年度稽核計劃案。 (3) 本公司113年度營運計劃及預算案。 (4) 訂定子公司Cmi (Thailand) Co., Ltd.「公司組織規程」、「職務授權管理辦法」、「印鑑管理作業」、「財產管理辦法」、「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預算管理辦法」等管理辦法案。	照決議 執行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	決議
	(5)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融資貸款契約到期續約及新增融資額度案。 (6) 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與結構案。 (7) 本公司董事(含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與結構案。 (8) 擬提請112年度本公司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杜淑敏	109.02.13	112.08.11	配合公司整體組織規劃，董事會決議聘請新任總經理。
總經理	潘慶豐	112.08.11	112.12.29	身體健康因素。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楊樹芝	112.01.01 至	2,640	500	3,140	非審計公費為112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查核及移轉訂價分析。
	林恒昇	112.12.31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事。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112年度審計公費減少2,010仟元(43%)，主係111年度配合公司上市需求，審計公費增加收取110年度第1季及第3季合併財務報表核閱公費及112年度上市後審計公費重新議價所致。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2年8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由林恒昇會計師及陳政學會計師更換為楊樹芝會計師及林恒昇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 10 條第款第 1 目之 4 至之 7 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楊樹芝會計師、林恒昇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2 年 8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 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事。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千股

職稱	姓名	112 年度		截至 113 年 4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張志中	—	—	—	—
董事暨總經理	杜淑敏	—	—	—	—
董事	邱國桐	—	—	—	—
董事暨副總經理	郭明豐	(40,000)	—	(67,000)	—
董事暨副總經理	鍾志龍	—	—	—	—
持股超過 10%之 股東	鼎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45,000)	—
	圓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職稱	姓名	112 年度		截至 113 年 4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獨立董事	李志廣	—	—	—	—
獨立董事	洪宗賢	—	—	—	—
獨立董事	詹朝輝	—	—	—	—
總經理	潘慶豐 (解職日:1121229)	—	—	不適用	不適用
子公司昆山圓裕 電子科技有限公 司總經理	張志昌	—	—	—	—
子公司圓裕電子 (昆山)有限公司 總經理	張志華 (解職日:1120401)	—	—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	林長禎	(9,000)	—	(54,000)	—
協理	古世傑	—	—	—	—
財會主管	曹馨文	—	—	—	—
經理	陳月娟	—	—	(12,000)	—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此情事。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事。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 年 4 月 28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鼎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杜淑敏	10,415,885	15.74	—	—	—	—	圓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志中 張高瑋 張雅甯	負責人同一人 公司董事 公司董事 公司監察人	—	
圓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杜淑敏	7,692,686	11.63	—	—	—	—	鼎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志中	負責人同一人 公司董事	—	
張志中	4,568,403	6.90	4,439,391	6.71	—	—	鼎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圓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杜淑敏 張雅甯 張高瑋	公司董事 公司董事 配偶 父女 父子	—	
杜淑敏	4,439,391	6.71	4,568,403	6.90	18,108,571	27.37	張志中 張雅甯 張高瑋 鼎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圓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配偶 母女 母子 公司負責人 公司負責人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 受託保管列支敦士登銀行 投資專戶	2,969,000	4.49	—	—	—	—	—	—	—	
淳圖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文玉	1,610,000	2.43	—	—	—	—	—	—	—	
張高瑋	1,524,018	2.30	—	—	—	—	鼎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志中 杜淑敏 張雅甯	公司董事 父子 母子 兄妹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其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浚瀚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志昌	1,449,000	2.19	—	—	—	—	—	—	—
華駿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志華	1,341,245	2.03	—	—	—	—	—	—	—
張雅甯	1,307,227	1.98	—	—	—	—	鼎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張志中 杜淑敏 張高瑋	公司監察人 父女 母女 兄妹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2年12月31日；單位：千股；新臺幣/外幣千元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OMPLEX MICRO INTERCONNECTION CO., LTD	15,000	100%	-	-	15,000	100%
德育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100%	-	-	18,000	100%
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GOOD VISION ELECTRONIC CO., LTD	3,560	100%	-	-	3,560	100%
VAST L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3,560	100%	-	-	3,560	100%
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Cmi (Thailand) Co., Ltd.	1,380	100%	-	-	1,380	100%

註：為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13 年 4 月 28 日；單位：千股；新臺幣千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9.04	10	50,000	500,000	46,932	469,324	組織重整發行新股 108,000 千元	無	註1
109.07	10	70,000	700,000	46,932	469,324	額定資本額變更	無	註2
109.09	10	70,000	700,000	54,172	541,723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72,399 千元	無	註3
109.11	10	70,000	700,000	56,672	566,723	現金增資 25,000 千元	無	註4
110.03	10	70,000	700,000	60,172	601,723	現金增資 35,000 千元	無	註5
111.12	10	70,000	700,000	66,172	661,723	現金增資 60,000 千元	無	註6

註1：變更日期文號：109 年 04 月 08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98021717 號。

註2：變更日期文號：109 年 07 月 17 日新北府經司字第 1098050084 號。

註3：變更日期文號：109 年 09 月 21 日經授商字第 10901174110 號。

註4：變更日期文號：109 年 11 月 04 日經授商字第 10901192920 號。

註5：變更日期文號：110 年 03 月 25 日經授商字第 11001045860 號。

註6：變更日期文號：111 年 12 月 09 日經授商字第 11101236820 號。

113 年 4 月 28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6,172,297	3,827,703	70,000,000	

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情形：無此情事。

(二) 股東結構

113 年 4 月 28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	7	13	1,937	21	1,978
持有股數(股)	-	336,866	26,874,155	32,434,276	6,527,000	66,172,297
持股比例(%)	0.00	0.51	40.61	49.01	9.86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3 年 4 月 28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15	30,211	0.05
1,000 至 5,000	1,309	2,434,631	3.68
5,001 至 10,000	124	967,179	1.46
10,001 至 15,000	49	613,096	0.93
15,001 至 20,000	29	518,265	0.78
20,001 至 30,000	31	797,735	1.21
30,001 至 40,000	15	526,143	0.80
40,001 至 50,000	11	511,205	0.77
50,001 至 100,000	31	2,292,886	3.47
100,001 至 200,000	23	3,179,323	4.80
200,001 至 400,000	14	4,294,139	6.49
400,001 至 600,000	5	2,477,343	3.74
600,001 至 800,000	6	4,014,524	6.07
800,001 至 1,000,000	3	2,798,339	4.23
1,000,001 以上	13	40,717,278	61.53
合 計	1,978	66,172,297	100.00

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故不適用特別股股權分散之揭露。

(四)主要股東名單：列明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3 年 4 月 28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鼎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15,885	15.74
圓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692,686	11.63
張志中		4,568,403	6.90
杜淑敏		4,439,391	6.7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列支敦士登銀行投資專戶		2,969,000	4.49
淳圓投資有限公司		1,610,000	2.43
張高瑋		1,524,018	2.30
浚瀚投資有限公司		1,449,000	2.19
華騏投資企業有限公司		1,341,245	2.03
張雅甯		1,307,227	1.9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每股市價	最 高	53	52	53
	最 低	35.10	37.75	47.55
	平 均	44.28	41.85	50.31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3.25	24.6	—
	分 配 後	21.25	22.60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61,060	66,172	66,172
	每股盈餘	4.05	3.57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	2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1)		10.94	11.72
	本利比(註 2)		22.14	20.93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3)		4.52	4.78

註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劃、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由董事會予以訂定。公司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擬具適當之股利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10%。

2.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業經 113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擬提撥新台幣 132,344,594 元配發股東紅利，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2 元，授權董事長決定除息基準日及發放等相關事宜，並於股東會報告。

112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註
	小 計	合 計	
期初保留未分配盈餘		172,234,899	
加：本年度稅後純益	236,131,605	236,131,605	
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3,613,161)	(23,613,161)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4,159,711)	(14,159,711)	
可供分配盈餘		370,593,632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每股現金 2 元	(132,344,594)	(132,344,594)	
期末保留未分配盈餘		238,249,038	

董事長：張志中



經理人：張志昌



會計主管：曹馨文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以當年度之獲利情況，依章程所訂之成數範圍估列。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12 年度配發員工酬勞為新臺幣 9,581 千元及董監事酬勞 3,194 千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並無費用認列差異之情事。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事。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事。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四、參與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此情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 電子線.大小五金零件買賣業務。
- (2) 電子配線盤製造.加工.裝配及買賣業務。
- (3) 前各項有關出口貿易業務並得就同業間對外保證業務。
- (4) 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5)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6) F113050 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7)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8) F213030 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9)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10)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2. 主要產品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要產品	111 年度		112 年度	
	合併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合併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FPC 軟性印刷線路板	2,462,349	90.41	1,955,769	88.97
WIRE Harness 連接線組	261,216	9.59	242,526	11.03
合計	2,723,565	100.00	2,198,295	100.00

3. 公司目前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 FPC 軟性印刷線路板及 WIRE Harness 連接線組，應用範疇包括軍警用及工規筆記型電腦(NB)、平板電腦、工業行動電腦、手機、穿戴裝置、POS 機、博弈機、液晶電視、投影機、新能源電池用線等相關產品。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軟性印刷電路板(以下簡稱軟板)目前市場仍以雙面軟板為各廠商最主要出貨產品，軟板產業產品預計仍將繼續朝三方向擴展：一為更輕薄，更細線路及更精密微小鑽孔的光電類產業用板，第二項則為多層或軟硬結合之無線耳機及天線產品，此項目主要應用於美系手機品牌廠，第三項為軍工規及高階消費型電子產品需求之多層軟硬結合板，此項目亦為本公司發展著重方向。

本公司軟板既定未來方向為朝向軟硬結合及多層軟板，故鎖定醫療、軍工規產品及電動車用板作為未來經營重點，因應此類用板的發展擬定未來主軸產品如下：

(1) 醫療用多層及軟硬結合板

醫療產業軟板及線材產品經濟規模雖無法相比於一般消費電子產業，但進入門

檻高，產品驗證期長，獲得客戶認證後被以低價取代可能性低，公司已開始與兩家美系醫療客戶配合研發多層板及高精密焊接組裝產品，陸續於111年小量生產，預估112年機種陸續進入量產後對營收及獲利均有助益。

(2) 電動車用板

公司之前鎖定全力配合之美系電動車品牌，惟因客戶車款定價過高以致於銷售不振，基於提升公司車用市場配合能力及技術能力，公司仍持續配合該客戶新車種研發，目前新車系預計於今年第四季開始量產。

(3) 車燈模組

車用市場開發實屬不易，公司整合各暨有生產線下，將繼續將車燈模組產品作為後續公司發展主力，此更為線材廠轉型之重要產品，目前正累積設計及製作經驗中，公司亦將持續投入更多資源耕耘此市場。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係從事軟性印刷電路板、連接線組之製造及組裝銷售之專業廠商，屬於電子業之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引述台灣電路板協會（以下簡稱 TPCA）期刊及工研院產科研究所(以下簡稱 ISTI)報導，2021、2022 年疫情下的供需失衡，導致全球消費過度膨脹，疫後則面臨去化庫存與升息抑制通膨的壓力，因此 2023 年全球 PCB 產業遭逢巨幅衰退，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估計，2023 年全球 PCB 產值為 739 億美元，衰退 15.6%。觀察中日台韓狀況，陸資廠因載板比重偏低，加上汽車應用逆勢成長而有所支撐，整年以 9%的衰退優於全球平均；反觀韓國因載板比重最高，並集中於消費性電子記憶體應用，衰退幅度超過 20%；儘管載板在日本和台灣佔有相當比重，但產品組成相對均衡，及擁有汽車應用的支撐，因此衰退介於中韓之間。

因 2023 年的基期較低，整體電子產業將於 2024 年感受到更高的增長動力，電路板產業也將因庫存回補可望迎來下個成長週期。雖然整體消費需求還需時間恢復致正面循環，但仍可因部分產品規格提升而受益。2024 年預估全球電路板產值將回升至 782 億美元，較 2023 年增長 6.3%。待整體消費市場的增長動能逐步接近全球經濟表現，全球電路板產值的成長速度也將回歸 4%至 5%的長期平均水準。

針對 2024 年全球 PCB 產業的發展，TPCA 與 ISTI 整理四大重要關鍵議題，分別為：

A. 全球各國競逐強健半導體產業牽動 PCB 與載板生態系

經歷疫情斷鏈及半導體成為戰略物資後，各主要國家紛紛推出強化半導體供應鏈政策，如美國 2022 年 8 月發佈「晶片與科學法 CHIPS and Science Act」，2023 年 11 月在「晶片與科學法」框架下，啟動先進封裝製造計畫(NAPMP)，載板也成為 7 大投資領域之一，首項補助計畫將於 2024 年初發

佈。日本 2022 年也通過「經濟安全保障推進法」，將半導體等領域列為「特定重要物資」，因此日本載板大廠 Shinko 的新一代投資案，可望獲得最高 178 億日圓的建廠補助。

除了加大鼓勵外，美中科技壁壘仍持續加劇，使得台積電、三星、SK 海力士等外資企業在中國大陸的擴展受限，致使大陸對國產半導體的依賴度大幅提升，然其仍有經濟放緩和高額補貼能否維持的問題。未來值得關注在尚未受制裁的先進封裝領域，大陸加速自主化之影響。

同時，2022 年美國眾議員倡議《美國印刷電路板法案》，規劃由政府提供 30 億美元的資金，用於擴大電路板的生產，雖最後未經投票，但象徵 PCB 已進入政策視野中。此後美國總統拜登和加拿大總理杜魯道於 2023 年 3 月 24 日宣佈，兩國將投入 5,200 萬美元支持北美的電路板生產，並根據《國防生產法》擴大國內的電路板生產，以預防危及國家安全的關鍵技術短缺。

B. 碳中和電子產品問市，供應鏈減碳壓力大增

對於電子產業供應鏈而言，順應大環境減少碳排已毫無懸念，差異僅在於客戶與政府法規的壓力強度。以 Apple 為例，已於 2020 年達成全球企業營運碳中和目標，亦展開「Apple 2030」策略，要求整體價值鏈於 2030 年前達到碳中和，並與 2015 年相比減少 75% 的碳排放。Apple 之減碳進程亦反應在 2023 年推出的新品上，如首款實現碳中和的 Apple Watch Series 9。

雖然如 Apple 這般積極要求供應鏈的品牌客戶現階段仍算少數，但在全球減碳壓力下，預期未來的客戶要求將有增無減。從供應鏈的角度亦將更積極尋求解法，因此 2030 年更可視為是一場對供應鏈的考驗，屆時無法跟上減碳步伐的企業，勢必面臨淘汰的命運。

C. 供應鏈加速全球化佈局，新 PCB 聚落於東南亞成形

就 PCB 業者而言，自 2022 年底開始，應客戶要求分散風險與擴展新市場的考量下，掀起一波南向投資的風潮，以泰國、越南及馬來西亞為主要選項。隨新投資案紛紛發佈，泰國成為 PCB 新興聚落已為定局。中國大陸雖然仍是全球 PCB 的主要生產地，但在此波東南亞投資潮下，將會排擠外商在大陸發展的資源，加上已有 10 多家指標性陸企轉移泰國投資，預估中國的 PCB 產值在全球比重將逐年下降。然而泰國在 PCB 製造商遽增下，雖能加速其供應鏈的完整性，但對人才與基礎設施等資源的排擠，也將是投資者面臨的潛在風險。

D. 產品規格迭代更新將成為主要成長動能

終端產品在無殺手級應用下，銷量已不易大幅成長，雖預期 2024 年主要終端產品出貨量將呈現小幅度的成長，但主因為庫存回補，並非需求的顯著回溫，因此技術與產品世代更迭成為成長動能，如先進封裝的發展擴大載板需求、自動駕駛持續帶動車用 PCB 價量提升、以及 AI 應用將為硬板增溫等，這些將會是影響全球電路板產值較為顯著的產品。

然而電動車因各國政治力的介入，在補貼與反補貼的角力下，牽動歐、美、陸等車廠的全球佈局，零組件供應商可持續關注後續情勢變化。

展望新的一年，電路板產業的發展除了受市場法則推動外，政治力量也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國與國之間的政策變動與貿易紛爭，將對電子科技產業帶來深遠的影響，在機會與挑戰間，企業除了韌性的強化外，更需留意客戶與國際政局變化，以制定靈活的策略來因應。

(2) 產業發展趨勢

引述 TPCA 與 ISTI 發佈「全球軟板觀測」報告指出，2022 年全球軟板產值約為 196.9 億美元，較 2021 年下滑 2%，終止連兩年成長，2023 年受限高庫存和消費需求下降，預估全球軟板市場將下滑 12.6%，達到 172 億美元，2024 年則預估有 5.4% 成長。

TPCA 指出，就廠商資金別而言，台資仍是最大的軟板供應者，約占整體產值的41.1%，其次是日資和陸資，這三地的廠商約占了全球軟板市場的90%。從應用面來看，由於手機市場規模龐大，通訊類產品為軟板最大的應用市場，約占56.2%，其次是電腦應用19.8% 和汽車應用13.6%。

儘管受到消費需求下滑和客戶持續庫存調整的影響，軟板的需求面臨不小的挑戰，但多數廠商仍積極規劃資本支出於高頻高速、多層和細線化、車用軟板（尤其是電池軟板）等三大發展趨勢上，進行產能擴充與技術提升，以因應未來市場需求的變化。

高頻高速的應用著眼於當手機進入毫米波頻段，原本使用的 MPI（Modified Polyimide）已經不敷需求，當傳輸頻率提升至 28/39GHz，或者更高頻段，就需要採用液晶高分子（Liquid Crystal Polymer; LCP）或是氟系產品等高頻材料；同時隨著產品功能高度整合，使得連接相機模組和主板的軟板，在線路設計上更加細小，目前已有採用 mSAP 技術的 30/30um 線路在量產，未來將持續推進到更小的 25/25um 等級。

此外，軟板也逐步朝向 HDI 技術靠攏，多層次和多階盲孔的設計將變得更加普遍，不僅在手機中應用，還將延伸至 AR/VR、車用電子等領域。然而，由於層數增加和盲孔需做填孔處理，此類技術的演變將成為軟板撓曲應用上的挑戰。

在傳統燃油汽車中，軟板的主要應用為動力、照明、感測器和車載資訊娛樂等系統，近年來，隨著電動車的普及率不斷提高，電動車的電池管理系統（BMS）成為新增的電子零組件，其中所使用的電池軟板需求正迅速擴大，其優點是在相同的電流負載下，比電線束減少 70% 的重量，並能大幅節省空間，但電池用軟板相比於消費性電子軟板，尺寸變得更大且更長，甚至可以達到 1,500 至 1,800mm，面對大尺寸製程，精度控制是關乎良率的重要課題。

TPCA 亦指出，為平衡地緣政治風險，供應鏈正調整為「China+1」的佈局策略，東南亞成為企業的投資熱點，軟板產業亦是如此，其中以日系同業最為積極，

其投資多集中於泰國和越南，近年來持續擴廠於手機和車載等相關產品應用；韓國的 BHflex 雖在越南設有生產基地，但目前尚無擴廠計畫；中國大陸的軟板廠商則尚未在東南亞展開相關佈局；台廠除了圓裕 (6835-TW) 宣布在泰國設廠外，軟板龍頭廠臻鼎 - KY(4958-TW) 也計畫在泰國進行佈局（但該計畫主要生產汽車和伺服器用的硬板）。

此外，軟板基板供應商台虹 (8039-TW) 也著眼於東南亞車載市場的龐大潛力，去年宣布於泰國投資，預計 2024 年底量產。可以預見未來五年內，東南亞 PCB 產值將可迎來大幅的成長。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軟板及電子線材供應鏈中游，提供軟板及線材產品設計及加工生產服務，應用於各類軍工規、商務及消費電子及車用等產品。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FPC 軟性印刷線路板及 WIRE Harness 連接線組，應用以面板模組，鏡頭模組，筆記型電腦，智慧手機，智慧手持裝置，穿戴裝置，LCD-TV，LCD-Monitor，新能源電池產品等相關產品，以下分析引述各調研機構及媒體針對筆電及智慧手機之發展趨勢報告：

A. 筆記型電腦(NB)

根據 IDC（國際數據資訊）全球專業代工與顯示產業研究團隊最新的「全球筆記型電腦組裝產業出貨研究報告（Worldwide Quarterly Notebook PC ODM Tracker）」顯示，2023 年第一季全球筆記型電腦組裝產業因全球面臨嚴峻的經濟挑戰，導致市場需求不振，出貨量僅達三千四百萬台，較前一季衰退 14.6%，且較去年同期衰退 36.4%。

IDC 全球專業代工與顯示產業研究團隊研究副總監徐美雯 (Annabelle Hsu) 表示：2023 年是筆記型電腦出貨量最具挑戰的一年，由於全球經濟條件較為嚴峻、品牌廠商調整庫存，再加上新興顯示技術包括 OLED、MiniLED 背光、裸視 3D 等產品價格仍高，市場需求驅動力道明顯不足，導致第一季筆記型電腦代工產業較去年同期大幅下滑。

在生產地點方面，第一季出貨仍以中國為主要生產據點，但從 2022 年開始筆電代工廠商因受中國的清零政策、限電措施影響衝擊出貨，加上 2023 年中美關係仍持續緊張且中國工資亦較其他東南亞國家高等因素影響，使得品牌廠商與代工廠商紛紛尋求新的代工地點，IDC 預期在主要品牌廠商的主導下，越南將可望形成一個完整的筆電產業聚落(industry cluster)。

在出貨表現上，廣達持續領先競爭者，出貨量占全球筆記型電腦代工產業的 29.3%；仁寶出貨量排名全球第二，市佔率 20.8%；聯寶居第三位，緯創與英業達緊追在後。

研調機構 Digitimes Research 統計 2023 第三季全球 NB 出貨為 4,439.5 萬台，並更新預估 2023 第四季全球 NB 出貨為 4,115.9 萬台。

從研調機構 Digitimes Research 的統計預估數據可知，因 2023 年 NB 市場出貨表現已回到疫情前的季節表現，即通常出貨高峰在第三季，因此 2023 第四季全球 NB 出貨量雖季減、但已轉為年增，代表整體 NB 市場已重回正成長趨勢。

另外在 NB 主要代工廠中，Digitimes Research 預估 2023 第四季出貨量可望有年成長表現的廠商，則有鴻海 (2317 TT)、仁寶 (2324 TT)、英業達 (2356TT)、緯創 (3231 TT)、和碩 (4938 TT)。

因此從 Digitimes Research 的統計預估數據可知，全球 NB 出貨量在 2023 第四季可望轉為正成長，代表整體 NB 市場已重回正成長趨勢，將有利 NB 供應鏈後續的出貨量與營運表現。

B. 手機：

引述聯合報報導，根據 IDC（國際數據資訊）最新「全球智慧手機供應鏈追蹤報告 (Worldwide Quarterly Smartphone ODM Tracker)」研究顯示，由於下游市場需求持續疲軟，2023 年第 2 季全球智慧型手機產業製造規模相對上季，季減 8.1%、年減 3.4%；估計今年全年約比去年衰退 5.5%。

IDC 全球專業代工與顯示產業研究團隊資深研究經理高鴻翔指出，全球市場需求持續疲軟、產業集中度甚高的情況下，全球前十大智慧型手機廠商競爭已呈現短兵相接。隨著傳音率先在第 2 季利用展銳平台低價優勢於印度、歐洲市場搶奪市占率，下半年在華為強勢回歸、榮耀的出海、小米的反撲等一系列策略動作下，競爭格局將瞬息萬變。

從全球智慧型手機產業結構來看，隨著競爭加劇，2023 年第 2 季全球智慧型手機前十大廠商設計外包比重較前一季大幅增加 8.8%，4G 手機的比重則較前一季增加 5.3%。由此可見，在不景氣的氛圍下，以更具性價比的產品來博取消費者青睞，已是大廠競爭下難以避免的趨勢。

2023 年全球智慧型手機產業發展，儘管中國大陸品牌領導廠商可望於第 3 季出清多數零件庫存，然而隨著經濟展望持續保守，市場需求不易大幅反彈，預料 2023 年全球智慧手機產業生產規模可能較 2022 年衰退 5.5%。

(2) 產品競爭情形

目前上市、櫃中與本公司主要業務經營較為相似之公司，臻鼎 KY、台郡、嘉聯益、毅嘉、旭軟、萬旭、樺晟、今皓、金橋。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專業生產 FPC 軟性印刷線路板及 WIRE Harness 連接線組，本公司及子公司長期深耕此市場多年，具備如下競爭優勢：

- A. 在品質與經驗方面，本公司及子公司生產 FPC 柔性印刷線路板已經有 30 年經驗，WIRE Harness 連接線組已經有 40 年經驗，已經累積相當的製造經驗與技術，並取得各種品保體系的認證，ISO-9000，ISO-14000，IATF-16949，產品深獲客戶信賴。
- B. 全方位解決方案服務，本公司及子公司同時生產三種產品，FPC 柔性印刷線路板含 SMT，WIRE Harness 連接線組，Coaxial Cable 極細同軸線組，可以同時為客戶提供三種產品的解決方案，近年來在商務 NB，電競 NB，多螢幕變型機種 NB 的設計上，更使用 FPC 結合 Wire Harness 線組的設計，此種設計是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優勢產品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 Wire Harness 連接線組與 FPC 柔性印刷線路板的製造與銷售，1985 年成立工程部門，配合客戶提供技術服務，協助客戶完成各項新產品之設計與量產，1991 年成立 FPC 柔性印刷線路板公司，2000 年成立 mini coaxial cable 極細同軸線部門並接單量產，2016 年取得 IATF-16949 車載認證，2018 年成立 LED Module 車燈模組部門，本公司及子公司產銷一向注重利基型，高毛利產品之開發，配合產業發展趨勢，持續加深在智慧手持裝置、商務及軍工規筆電及平板電腦、新能源電池等產業之軟板與線材等產品的開發。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4 月底止
員工人數		93	93	96	100
學歷 分佈	碩士及以上	—	—	—	—
	大專	39	46	47	50
	高中以下	54	47	49	50

3.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研發費用(A)	75,917	67,653	84,938	76,531	86,370
營業收入淨額(B)	2,328,208	2,482,739	2,785,282	2,723,565	2,198,295
比例(A)/(B) (%)	3.26	2.72	3.05	2.81	3.93

4.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107 年度	1. 噴墨機導入加快製程速度及改善文字印刷品質。 2. 超大面積板試作成功良率已達90%。 3. FB用板:高頻LCP雙面板+高階銀箔。
108 年度	1. 貫穿式尾燈車燈模組樣品開發完成。 2. 自動點膠導入增快點膠效率與品質。 3. 無線充電FPC製程開發完畢。
109 年度	1. 開發自動壓著打穿一體機設備，提高自動化生產比例。 2. 8層軟硬複合板開發及順利量產。 3. LCP多層高溫壓合試樣(毫米波板及高階顯卡轉接6層LCP)，客戶測試通過。
110 年度	1. 新電池模組用線商機擴大，公司加快了自動化設備導入，降低成本外亦開始降低組裝人力的需求。 2. 因應5G高頻及低損耗需求，110年度已完成多層LCP材料的UL認證，目前已開始與客戶配合研發產品。 3. 多層及軟硬結合板為公司軟板既定的發展方向，更佳的设计及生產良率已有顯著成果。
111 年度	1. Led logo燈模組研發及導入量產。 2. 自動雷射曝光機評估及導入量產作業。 3. 低價銅及低價防電磁波材料評估驗證及導入量產。
112 年度	1.耐高溫軟性印刷電路板壓合開發。 2.全自動整板快速電測機。 3.多層盲孔組合開發。 4.高密度 BGA 軟性印刷電路板研發。 5.十層醫療軟硬複合板開發。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因應未來產業發展及整體經濟環境趨勢，藉由擬定公司短期發展計畫及長期發展計畫，以規劃公司未來經營方向，進而提升競爭力。茲就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計畫概要說明如下：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產品面發展策略

- 新電池模組用線商機持續擴大，持續研發及引進自動化設備取代人力需求，並更穩定出貨品質。
- 因應更新一代傳輸條件，持續提升廠內高頻及低損耗產品的設計及製造能力。
- 多層板及軟硬結合板為公司軟板既定的發展方向，持續提升研發及生產良率。

(2) 產業面發展策略

- 加強掌握電動車客戶新機種開發狀況，全力配合客戶各項功能及品質要求，持續

提升公司對應車廠要求的能力。

- B. 結合軟板及線材的車燈模組產品，廠內均具備完整生產線，相比此產品競爭友廠公司應具備一定之優勢，公司將持續擴充營業觸角。
- C. 除軍工規產品外，較高毛利之高階商務筆電及平板為近期開展目標，鎖定新客戶群開拓市場。
- D. 公司新增生產據點於泰國巴真府，預計於 2025 年第二季前投產，因應新廠產能開出，加強布局開發東南亞潛力客戶群，藉由拜訪及參加當地區域各項電子展以增加公司之能見度及知名度。

(3) 生產及採購策略

- A. 提升及改善工廠製造能力與品質，以提高生產力及降低生產成本。
- B. 持續開發自動化設備及製程優化改善，提高自動化比率，有效降低人工生產成本及對勞力的需求。
- C. 建立快速有彈性的生產模式以減少庫存，降低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之風險。
- D. 採購策略，掌握景氣及市場需求的變化，彈性調節庫存水準，預防呆滯料及原料價格波動風險。

(4) 研發策略

- A. 碳足跡：排版持續優化，避免成本浪費，不影響品質水準下，著重於廠內流程簡化。
- B. 成本降低：搜尋/認證合格之成本較低主材料配合廠牌以提高公司競爭能力。
- C. 交期提升：研發部組織分工更明確，除持續努力降低工程問題審查時間外，並縮短樣品製作時間以獲取客戶更高的滿意度。
- D. 服務優化：研發人員對外窗口養成，更及時的與客戶溝通，加強客戶處研發人員對本公司專業形象持續深耕塑造。
- E. 技術加強：除持續引進測試及功能驗證設備，將花更多資源於多層軟硬結合板之技術推進及可靠度驗證。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行銷策略

優化客戶群結構及生產產品

- A. 積極開發海外重要潛力客戶，改善目前台廠客戶比例過高的現象，透過參展、建立國外網站搜尋，提升公司於軟板及線材產業之知名度。
- B. 開發空板交貨客戶群，降低運載成本及提高毛利率。
- C. 關注新興產業或新興產品的新需求，投入成本配合研發。
- D. 投入更多資源發展車燈模組產品線，持續開發客戶群及強化公司設計製造能力。

(2) 生產及採購策略

- A. 生產策略：持續引進自動化生產機台，取代人力需求並提升出貨品質。
- B. 採購策略：與上游主要供應廠商保持長期良好之關係，藉以獲取穩定之貨源供

應及採購議價空間，維持採購成本之競爭優勢。

除維繫暨有供應鏈關係外，持續探詢及引入新供應商及新製程以維繫成本優化動力。

(3) 研發策略

- A. 持續建立公司自有之關鍵技術與專利，並持續投入新世代產品之研發，以因應未來市場更嚴苛的挑戰。
- B. 提昇公司高階產品之製程能力，除建立標準化開發技術，降低開發時程與開發成本，增加公司與同業之競爭能力。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銷售地區	111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臺灣	948,066	34.81	944,411	42.96
中國	1,404,010	51.55	1,056,064	48.04
其他國家	371,489	13.64	197,820	9.00
總計	2,723,565	100.00	2,198,295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屬於電子零組件製造業，主係從事FPC軟性印刷電路板與WIRE Harness連接線組之設計、製造與銷售業務，其產品之應用範疇包括筆電、平板、工業電腦、手機、智慧手持裝置、穿戴裝置、POS機、博弈機、LCD-TV、LCD-Monitor、新能源電池等相關產品。

台灣電路板協會（TPCA）與工研院產科國際所近日發布「全球軟板觀測」報告指出，今年受限於高庫存和消費需求下降，全球軟板產值將下滑12.6%，落至172億美元，因此推估本公司佔2023年度全球軟性印刷電路板產值占有率約為0.42%。

依調研機構統計依據，連接器及連接線產業均合併計算，故無單獨連接線產業產值統計資料，推估本公司連接線組佔整體市場之市佔率仍低。。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2023年延續2022年景氣下行氛圍，市況不佳導致幾乎所有應用需求都放緩，根據研調機構Prismark預估，2023年全球PCB產值為783.67億美元，較2022年817.41億美元下滑4.13%，但2024年起將回復逐年成長，2023年～2027年年均複合成長率為3.8%。

Prismark預估，2023年PCB產業包括RPCB多層板、軟板+模組、HDI、IC載板，產值預估分別為373.4億美元、134.27億美元、115.28億美元、160.73億美元，較2022年衰退3.57%、3%、2%、7.71%。

儘管2023年陷入衰退，但市場普遍預期2023下半年或2024年起，市場將會回穩、需求會漸漸復甦，Prismark預估的數據也顯示2024年起全線將回復正成長，2023年至2027年四大產品線年均複合成長率分別為3.1%、3.5%、4.4%、5.1%。

反應在各家PCB板廠身上，經濟不景氣、需求看不到復甦，有不少業者提到今年營運能與去年持平就算很好的狀況，但前提是下半年需求得如期復甦，不然力拚持平也是很有挑戰。

4. 競爭利基

本公司生產之軟性印刷電路板與連接線組為各電子產品之功能連接用關鍵零組件，本公司之競爭利基簡述下列幾點：

- (1) 以電子產品連接用板及連接用線而言，國內除鴻海集團外，本公司同時具備了軟性印刷電路板，電子線組加工，零件焊接等三項全製程廠內生產，提供各客戶更專業

及更客觀的設計建議。

- (2) 本公司積極拓展國際市場，已經與日本主力客戶配合長達 25 年以上時間，並有專責的日本市場業務團隊對應，提供客戶最佳之銷售及技術服務，以穩定日本地區營收。
- (3) 本公司於線材已有四十年之生產經驗，軟板亦超過三十年，主要幹部及員工具長久生產經驗，因應目前營運主力產業軍工規客戶，多樣相對小量生產的需求演練成熟，在品質、交期、價格及速度各方面均能達客戶要求，故目前的主力客戶均為長久配合的優質客戶，帶來穩定的營收。
- (4) 產品型態轉型，將高附加價值產品導入量產，如線材結合軟板焊接搭焊之產品，擴增產品線與零組件之整合，提高產品營收。
- (5) 本公司長久的生產經驗下，製造及管銷費用控管良好，故以目前的生產成本相較於陸商亦具備競爭力，在諸多客戶端與陸廠及台廠競爭下，本公司仍能維持主要供應商地位。
- (6) 本公司研發部門投入及訓練了大批工程人員，從電腦設計排版，樣品設計及樣品製作，均具備完整專業人員，除每月可大量生產客戶所需樣品外，與客戶長久的配合下，雙方均有一定的默契且能適時的提供客戶設計建議，對客戶維持及供應商地位維持具有極大幫助。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產業穩定成長：軟板與連接線組產品應用廣泛且發展遠景仍具成長性，5G 智慧型手機，穿戴裝置，多螢幕變型機種電腦，市場上不斷推陳出新，成長動力無虞。
- B. 長久穩定配合的客戶群：強化現有客戶耕耘，透過業務及廠內研發、品保、製造等單位的全力配合，確保產品質量、速度及服務均能滿足客戶需求，希冀暨有客戶能繼續帶來穩定營收。
- C. 產品線結合綜效：公司具備軟板、單雙面硬板、連接線材及零件焊接等廠內生產線，對於車燈模組及軟板結合線材之產品從設計及製造需求皆可自行完成，不需委外生產，相較於目前競爭友廠，公司具備了一定之競爭能力。
- D. 車用電子軟板需求預估逐年成長，公司鎖定主力客戶配合研發外，並將持續投入更多資源開發新優質客戶群。

公司將強化國外業務部門之功能，提升公司於軟板及線材產品在海外潛在客戶的知名度，積極尋求配合機會。

(2) 不利因素

- A. 單一生產據點，轉換生產據點調度不及友廠
因應對策：

同業諸如臻鼎、台郡、嘉聯益及毅嘉等均至少有兩個以上生產據點可調度，

B. 原材料價格上漲風險受到國際上各國寬鬆的財政及貨幣政策，造成金屬原料的必然上漲，加上部分公司的藉機炒作，預期軟板使用的主原料銅金屬後續應仍為持續上漲趨勢。

公司經營產業持續轉型，不追求營收的成長，專注於多樣而相對少量的商務型產品、工規產品、醫療及電動車用板，持續強化公司高度客製化的能力，產品面則持續降低低階單面板的接單比重，著重提高於多層板及軟硬結合板的生產能力及生產良率，避開大量低階用板的高度競爭市場。

因應世界的環境保護潮流，中國政府環境保護政策亦日趨嚴格。

本公司面臨的主要環保要求為廢水處理，歷經幾年的廢水處理設備整改，中水回收系統改善下，本公司之廢水處理後排入昆山政府官網系統受政府直接每日監控，完全符合了當地政府的環保要求。

社會不斷往前，年輕畢業生不願進工廠上班的情況大陸亦然，近年大陸沿海地區的公司一再面臨招募不易及人員流動率高的難題。

持續進展生產製程自動化的能力，降低對生產人員的高度依賴，外購或自行開發自動化設備。

1. 主要產品重要用途說明

主要商品	主 要 用 途
FPC 軟性印刷線路板	主要應用範疇包括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工業電腦、智慧手機、智慧手持裝置、穿戴裝置、車用電子、POS 機、博弈機、液晶面板、電池用線。
WIRE Harness 連接線組	

單面板 / Single-Sided: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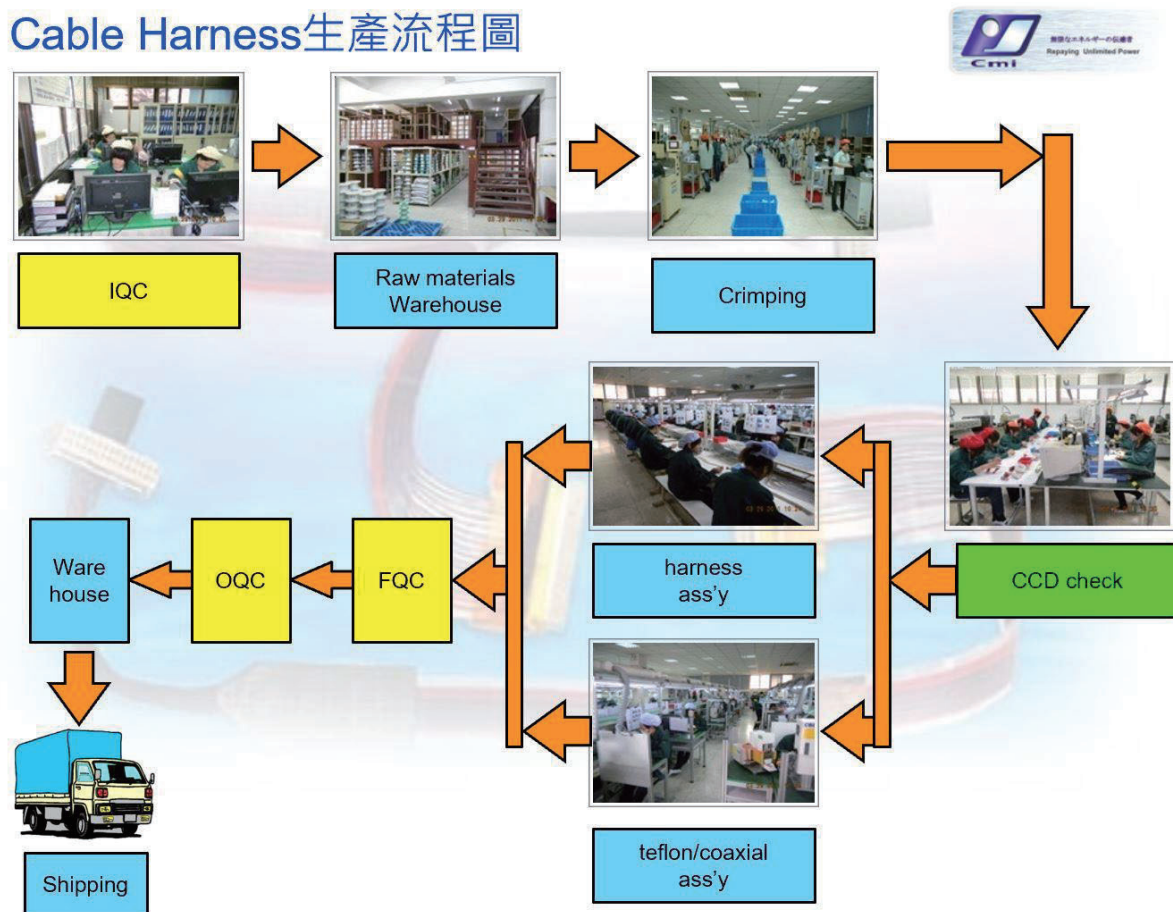
graph LR
    A[物料裁剪  
Material Cutting] --> B[銅箔壓膜  
Dryfilm Laminated]
    B --> C[銅箔鑽孔  
C/L CNC]
    C --> D[曝光顯影  
Exposing]
    D --> E[蝕刻 / 貼合  
Etching / Laminate]
    E --> F[沖孔  
Holes Punching]
    F --> G[檢驗  
Inspection]
    C --> H[表面處理  
Acid Dip (cleaning)]
    H --> I[銅模成型  
Fpc Punching]
    I --> G
    E --> J[金面處理  
Surface Finished]
    J --> K[附加物加工  
Stiffeners Sticking]
    K --> L[印刷(文字, 銀漿)  
Screen Printing]
    L --> M[整板高壓電測  
Panel Testing]
    M --> G
  
```

雙面板 / Double-Sided:

```

graph LR
    A[物料裁剪  
Material Cutting] --> B[銅箔鑽孔  
C/L CNC]
    B --> C[電鍍導通孔  
PTH]
    C --> D[曝光顯影  
Exposing]
    D --> E[蝕刻 / 貼合  
Etching / Laminate]
    E --> F[沖孔  
Holes Punching]
    F --> G[檢驗  
Inspection]
    B --> H[表面處理  
Acid Dip (cleaning)]
    H --> I[銅模成型  
Fpc Punching]
    I --> G
    E --> J[金面處理  
Surface Finished]
    J --> K[附加物加工  
Stiffeners Sticking]
    K --> L[印刷(文字, 銀漿)  
Screen Printing]
    L --> M[整板高壓電測  
Panel Testing]
    M --> G
  
```


Cable Harness生產流程圖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連接器、銅箔、銀箔及電子零件。重大原物料供應商策略為兩家以上供應、增加國內廠商採購比重、與國內外具有優良品質信譽之廠商長期配合；定期和供應商交流市場供需情況並維持良好互信的關係，原物料供應情況穩定正常，無缺料情形發生。

因全球通膨尚未徹底結束及俄烏戰爭影響下，造成全球原物料成本及運輸費用上漲，許多主要原料供應商都提出漲價要求。除了定期審視供應商位置、物流、產能及其上游原料供應情況，也同步增加廠內安全庫存備置，並開發其它供應來源以確保生產原物料之供應無虞，也會積極與在地供應商交流及技術上合作，增加當地採購率減少物流成本。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度進貨總金額為 1,539,663 千元，112 年度進貨總金額為 1,100,369 千元，111 年度及 112 年度皆未有對單一供應商進貨比重逾 10% 的情形。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1 年度				112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374,599	13.75	無	A 客戶	507,154	23.07	無
2	B 客戶	514,277	18.88	無	B 客戶	282,747	12.86	無
3	C 客戶	162,673	5.97	無	C 客戶	266,772	12.14	無
4	D 客戶	290,521	10.67	無	D 客戶	181,628	8.26	無
	其他	1,381,495	50.73	—	其他	959,994	43.67	—
	銷貨淨額	2,723,565	100.00	—	銷貨淨額	2,198,295	100.00	—

增減變動說明：本公司及子公司銷售客戶變動係屬正常營運活動而產生之變動，無性質特殊之變動。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Kpcs；新臺幣千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軟板		76,000	52,855	2,161,358	72,000	45,119	1,687,831
線材		24,000	11,692	250,904	24,000	10,894	220,982
合計		100,000	64,547	2,412,262	96,000	56,013	1,908,813

變動分析：112 年度軟板因客戶需求減少，產量隨之減少。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Kpcs；新臺幣千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軟板收入		17,185	881,050	31,405	1,581,299	13,967	928,316	27,820	1,027,453
線材收入		3,419	67,016	8,249	194,200	570	16,095	10,276	226,431
合計		20,604	948,066	39,654	1,775,499	14,537	944,411	38,096	1,253,884

變動分析：本公司 112 年度軟板營收較 111 年度減少，主因 112 年受主力客戶庫存調整影響，產品需求減少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 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截至 4 月底止
員工人數(註)		745	737	753
平均年歲		35	36	36
平均服務年資		6.64	7.17	7.29
學歷分佈 比率(%)	博士	—	—	—
	碩士	0.94	1.22	1.59
	大專	20.27	22.12	22.84
	高中	21.74	21.17	20.72
	高中以下	57.05	55.50	54.85

註：從業員工人數統計未包含臨時及派遣人員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集團位於中國大陸地區之營運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有取得排污許可證(許可證有效期至2028年2月1日)。

- (二)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配合當地政府環保法令，依目前已完成之污染防治設施，如空氣污染防治、廢棄物清理及廢水之處理等，皆符合相關法令標準。

茲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之子公司在環保污染防治工作之設備投資和用途效益如下附表：

環境污染防治設備投資和用途效益明細

單位：人民幣千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的效益
汙水處理系統	1	2003/7/1	1,152.00	廢水治理，減少環境污染
中水回用設備	1	2012/12/31	2,742.74	廢水治理，節約水資源
廢氣處理系統	1	2003/3/1	1,072.10	廢氣治理，減少環境污染
高純水處理系統	1	2003/3/1	1,263.94	廢水治理，節約水資源
資料獲取儀	1	2016/4/30	10.26	監控廢水污染物，減少環境污染
線上化學需氧量分析儀	1	2007/12/1	116.50	監控分析污染物，減少環境污染
廢水線上分析儀	1	2015/12/31	47.86	監控分析污染物，減少環境污染
總磷線上分析儀	1	2014/06/30	66.67	監控分析污染物，減少環境污染
管道式離心水泵	1	2006/09/30	14.25	配套使用，減少環境污染
管道式離心水泵	1	2006/09/30	14.25	配套使用，減少環境污染
水電設備	1	2004/5/1	219.45	為中水設備提供動能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的效益
廢氣處理系統	1	2004/05/01	936.01	廢氣治理，減少環境污染
廢水處理設備系統	1	2011/11/30	1,709.40	廢水治理，減少環境污染
純水系統	1	2004/05/01	960.00	廢水治理，節約水資源
純水系統	1	2004/09/01	192.00	廢水治理，節約水資源
活性炭處理機	1	2014/06/30	57.26	廢氣治理，減少環境污染
活性炭處理機	1	2014/06/30	58.12	廢氣治理，減少環境污染
重金屬線上監測系統	1	2011/09/30	111.97	手動監測污染物，減少環境污染
資料獲取儀	1	2017/01/17	13.33	監控廢水污染物，減少環境污染
總銅線上分析儀	1	2017/02/28	41.03	監控分析污染物，減少環境污染
廢水房箱式壓濾機	1	2020/05/29	95.49	廢水治理，減少廢棄物產生
電動可過磅叉車	1	2019/08/30	11.95	危廢過磅使用，精準計量
IC 卡總量控制儀	1	2020/04/30	48.67	監控廢水排放量，減少環境污染
雨水雲端線上監控系統	1	2019/01/10	17.24	監控雨水污染物，減少環境污染
氨氮線上檢測儀	1	2022/07/11	45.13	監控分析污染物，減少環境污染
電動可過磅液壓叉車	1	2023/09/21	9.41	危廢過磅使用，精準計量
活性碳廢氣處理室外設備	1	2020/11/23	113.10	有效收集車間焊接廢氣，提高車間作業環境，並保障人員職業健康安全，廢氣經處理後達標排放，符合相關行業標準
活性碳廢氣處理設備	1	2018/8/8	136.21	有效收集車間焊接廢氣，提高車間作業環境，並保障人員職業健康安全，廢氣經處理後達標排放，符合相關行業標準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 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公司福利措施：

- (1) 合理工時制度：遵循勞工相關法令規定，每週不得過四十小時。
- (2) 遵行勞動基準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請假規定，除特休假及事病假外並依實際情形給予員工婚假、產假、產檢假、陪產假、喪假、生理假、家庭照顧假、天災假、公假等假別。
- (3) 尊重員工休假權利，視假別請假最小單位為 1 小時，讓員工可彈性充分運用各項假別。
- (4) 不分男女員工性別工作平等法申請育嬰留職停薪，並保障其復職權利。
- (5) 投勞、健保及提撥 6%退休金。
- (6) 每年規畫完整的員工體檢方案，由專業醫師進行檢查報告解說，並提供後續追蹤、健康促進活動及醫療諮詢，確認員工健康狀態。
- (7) 為獎勵員工與留任人才，補強員工退休準備，提升退休後的所得替代率，實施「員工持股信託」。
- (8) 另訂有年終獎金、績效獎金、員工分紅、尾牙活動、自強旅遊活動等。

職工福利措施：

- (1) 公司秉持與員工共享經營成果的理念，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規劃員工福利措施，後續福委會委員定期開會討論各項活動及監督執行情形，俾使員工在實質上、精神上均能受惠。
- (2) 福利事項除生日、三節、結婚、生育、退休禮金、住院慰問、喪葬慰問等各項福利措施外，並不定期舉辦全公司各項節日應祝活動及聚餐補助等康樂活動，促使員工增進彼此感情交流及紓解身心，提升員工之向心力。

2. 進修、訓練制度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培育經營發展所需人才，除制定教育訓練管理辦法，規範教育訓練實施重點，並每年檢視業務狀況與人力發展需求，制定年度訓練計畫，據以辦理教育訓練，藉由人才培育，強化管理才能發展和事業知能，儲備各級管理及專業人才。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公司策略目標、法規、各職務、職等的專業需求或規定而訂定相對應的訓練，包括：

- (1) 新進員工訓練：為使新進同仁能了解企業文化背景、歷史沿革、公司制度、規章、核心價值、品質政策及員工業務行為準則，以期能快速融入團隊運作，所辦理的訓練活動。
- (2) 在職員工訓練：依據不同職等、職位及職別所需之職能而規劃，包含專業技術、管理能力、一般通識、因組織政策規劃必修及特殊職務證照等相關訓練。

3. 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照相關法規定，每月提撥退休金存入臺灣銀行信託部，以照顧員工退休後生活。於 94 年 7 月 1 日以後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其退休金本公司依政府規定之工資分級表，按月提繳員工每月工資之 6%至勞保局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員工

並可依其個人需求及意願另外個人提繳最高 6%之退休金。本公司之海外子公司亦遵循各地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為追求工作效率之增進與勞動條件之改善，並促進勞資雙方意見為密切協調，已成立台北勞資會議，並向所屬主管機關報備在案。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員工可透過勞工代表及會議表達意見，勞資協商後依程序辦理。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立以來，除致力於營造優良之工作環境與規劃完善之員工福利措施外，為明確規範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及員工行為與倫理操守，特依據勞動基準法暨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作為員工行為遵循之依據。亦提供公司內部公正並暢通之員工申訴機制與員工意見反映管道，以傾聽與解決員工的各項意見與想法。
 - (3) 本公司及子公司非常重視勞資間之和諧與同仁間溝通，平日主管與員工溝通管道暢通，並進而創造一個和諧的大家庭。因此本公司及子公司勞資關係和諧，112 年度及 113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勞資糾紛及損失等情事發生。
-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部門為獨立之單位，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並由稽核單位每年就內部控制制度—資訊循環，進行資訊安全查核，組織運作模式採用 PDCA (Plan-Do-Check-Act) 循環式管理，確保循環可靠度並且持續改善。

2. 資通安全政策：

為落實企業內部資通安全管理，公司訂有資訊循環及資訊安全管理辦法，期望達成下列政策目標：

- (1) 保障企業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 (2) 依據部門職能規範資料存取，防範未經授權修改或使用資料與系統。
- (3) 達成資訊系統之持續運作，關鍵核心系統維持一定水準的系統可用性。
- (4) 依循 PDCA 的模式循環，確保資訊安全落實。

3. 具體管理方案：

- (1) 網際網路資安控管
 - A. 佈置防火牆。

- B. 定期對電腦系統及資料除存媒體進行病毒掃描。
- C. 各項網路服務之使用應依據資訊安全政策執行。
- D. 定期覆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紀錄檔，持續追蹤異常之情形。
- E. 病毒碼及作業系統持續同步更新。

(2) 資料存取管控

- A. 電腦設備應有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與密碼。
- B. 依據職能分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
- C. 帳號新增刪除即時控制管理。
- D. 設備報廢前應先將機密性、敏感性資料及版權軟體移除或覆寫。
- E. 遠端登入管理資訊系統應經申請及核准。

(3) 應變復原機制

- A. 定期檢視緊急應變計劃。
- B. 每年定期演練系統復原。
- C. 建立系統備份機制，落實異地備份。
- D. 定期檢討電腦網路安全控制措施。

(4) 宣導

定期宣導資訊安全資訊，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本公司電腦主機、各應用伺服器等設備均設置於專用機房，機房保留進出記錄存查。
- (2) 防火牆、郵件伺服器及對內外網路等重要設備均佈署高可用性架構，避免單點故障。
- (3) 佈署資訊系統控制帳號登入及資源存取控制。
- (4) 伺服器及用戶端佈署防毒軟體，即時更新病毒碼防範病毒威脅。
- (5) 佈署防火牆及垃圾郵件攔道器，阻擋垃圾郵件及惡意網路行為攻擊。
- (6) 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推廣員工資訊安全之意識與強化其對相關責任之認知。
- (7) 資訊人員定期災難復原演練。
- (8) 機房不斷電系統、異地資料備援，確保重要資源持續運行。
- (9) 公司網站資料加密安全機制，維護網路資料傳輸安全。

(二) 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仍有效存續之重要長期契約：

契約性質	客戶名稱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合約	A 客戶	2014/01/01~迄今	銷售合約	保密條款
銷售合約	B 客戶	2005/09/20~迄今	銷售合約	保密條款
銷售合約	C 客戶	2022/02/21~迄今	銷售合約	保密條款
供需合約	D 客戶	2009/12/02~迄今	供需合約	保密條款
供應商合約	甲廠商	2009/03/12~迄今	供應商合約	保密條款
供應商合約	乙廠商	2011/11/02~迄今	供應商合約	保密條款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度 (註)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流動資產		1,757,658	1,860,766	1,970,447	2,489,065	2,505,0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9,905	263,222	524,712	194,463	167,449
無形資產		5,142	4,451	4,451	3,055	5,822
其他資產		85,413	182,849	159,325	94,942	197,529
資產總額		2,118,118	2,311,288	2,658,935	2,781,525	2,875,87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51,949	1,269,345	1,321,184	1,216,124	1,151,551
	分配後	1,245,813	1,389,690	1,441,529	1,348,469	1,283,896
非流動負債		108,413	43,999	148,841	27,115	96,40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60,362	1,313,344	1,470,025	1,243,239	1,247,960
	分配後	1,354,226	1,433,689	1,590,370	1,375,584	1,380,30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57,756	997,944	1,188,910	1,538,286	1,627,913
股本	分配前	361,324	566,723	601,723	661,723	661,723
	分配後	431,723	566,723	601,723	661,723	661,723
資本公積	分配前	68,377	139,128	257,438	410,368	410,368
	分配後	21,445	139,128	257,438	410,368	410,368
保留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分配前	300,738	347,140	388,954	515,724	619,511
	分配後	183,407	226,795	268,609	383,379	487,166
其他權益		(75,586)	(55,047)	(59,205)	(49,529)	(63,68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註 2)		202,903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57,756	997,944	1,188,910	1,538,286	1,627,913
	分配後	763,892	877,599	1,068,565	1,405,941	1,495,568

註：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間發行新股取得德育公司 100%股權，該交易因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視為自始取得，而據此編製比較期合併財務報告。

2.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度 (註)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流動資產		752,426	784,321	985,490	1,540,832	1,527,00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60	4,686	293,612	2,502	5,419
無形資產		—	1,609	1,730	1,361	1,703
其他資產		910,236	894,225	773,759	756,905	989,023
資產總額		1,667,222	1,684,841	2,054,591	2,301,600	2,523,15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33,747	646,679	711,338	732,672	797,307
	分配後	827,611	767,024	831,683	865,017	929,652
非流動負債		75,719	40,218	154,343	30,642	97,93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09,466	686,897	865,681	763,314	895,238
	分配後	903,330	807,242	986,026	895,659	1,027,58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857,756	997,944	1,188,910	1,538,286	1,627,913
股本	分配前	361,324	566,723	601,723	661,723	661,723
	分配後	431,723	566,723	601,723	661,723	661,723
資本公積	分配前	68,377	139,128	257,438	410,368	410,368
	分配後	21,445	139,128	257,438	410,368	410,368
保留盈餘 (或待彌補 虧損)	分配前	300,738	347,140	388,954	515,724	619,511
	分配後	183,407	226,795	268,609	383,379	487,166
其他權益		(75,586)	(55,047)	(59,205)	(49,529)	(63,68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註 2)		202,903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857,756	997,944	1,188,910	1,538,286	1,627,913
	分配後	763,892	877,599	1,068,565	1,405,941	1,495,568

註：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間發行新股取得德育公司 100%股權，該交易因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應視為自始取得，而據此編製比較期個體財務報告。

3.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度 (註)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2,328,208	2,482,739	2,785,282	2,723,565	2,198,295
營業毛利	527,867	538,363	549,294	554,132	595,103
營業利益	216,767	256,331	196,795	213,734	258,00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07	(36,464)	(8,946)	98,566	60,883
稅前淨利	218,874	219,867	187,849	312,300	318,891
繼續營業部門	—	—	—	—	—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本期淨利	154,724	163,733	162,159	247,115	236,1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823)	20,539	(4,158)	9,676	(14,1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4,901	184,272	158,001	256,791	221,97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0,247	163,733	162,159	247,115	236,13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淨利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註)	24,477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7,718	184,272	158,001	256,791	221,97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共同控制下 前手權益(註)	27,183	—	—	—	—
每股盈餘 (元)	2.86	2.99	2.72	4.05	3.57

註：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間發行新股取得德育公司 100%股權，該交易因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視為自始取得，而據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4.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8 年度 (註)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收入	999,231	1,202,576	1,481,961	1,619,052	1,323,287
營業毛利	172,324	209,086	294,341	338,662	256,559
營業(損)益	99,748	131,934	177,677	208,642	137,1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9,163	55,782	5,672	102,222	169,431
稅前淨利	188,911	187,716	183,349	310,864	306,595
繼續營業部門	—	—	—	—	—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本期淨利	154,724	163,733	162,159	247,115	236,1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823)	20,539	(4,158)	9,676	(14,1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4,901	184,272	158,001	256,791	221,97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30,247	163,733	162,159	247,115	236,13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淨利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註)	24,477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7,718	184,272	158,001	256,791	221,97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共同控制下 前手權益(註)	27,183	—	—	—	—
每股盈餘(元)	2.86	2.99	2.72	4.05	3.57

註：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間發行新股取得德育公司 100%股權，該交易因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視為自始取得，而據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 核 意 見
108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	無保留意見
109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陳政學	無保留意見
110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陳政學	無保留意見
111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恒昇、陳政學	無保留意見
112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樹芝、林恒昇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合併財務分析-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99	56.82	55.29	44.70	43.3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56.85	395.84	254.95	804.99	1,029.7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4.07	146.59	149.14	204.67	217.54
	速動比率(%)	118.24	115.03	109.19	171.41	187.84
	利息保障倍數(倍)	18.90	21.40	19.08	27.18	29.5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06	2.65	2.62	2.63	2.34
	平均收現日數(天)	177	138	139	139	156
	存貨週轉率(次)	5.64	5.55	4.96	4.95	4.6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52	2.78	3.40	3.78	3.47
	平均銷貨日數(天)	65	66	74	74	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8.47	8.45	7.07	7.57	12.1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6	1.12	1.12	1.00	0.7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49	7.78	6.86	9.44	8.66
	權益報酬率(%)	18.52	17.65	14.83	18.12	14.9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1.21	38.80	31.22	47.19	48.19
	純益率(%)	6.64	6.59	5.82	9.07	10.74
	每股盈餘(元)	3.60	2.99	2.72	4.05	3.5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3.42	14.35	-0.28	35.58	29.9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8.93	140.83	65.27	84.94	118.0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62	5.53	-6.44	14.08	8.8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3	1.18	1.25	1.29	1.23
	財務槓桿度	1.06	1.04	1.06	1.06	1.0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主係112年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上升：主係111年擬出售土地，將土地轉列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所致。
3. 總資產週轉率下降：主係112年度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係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5. 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112年購置泰國建廠土地款所致。

註：各項財務比率係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資料計算。

2. 個體財務分析-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3.34	40.77	42.13	33.16	35.4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188.55	22,154.55	457.49	62,706.95	31,848.0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2.55	121.28	138.54	210.30	191.52
	速動比率(%)		98.34	114.22	127.74	200.78	181.04
	利息保障倍數(倍)		41.10	60.97	40.50	64.99	52.3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93	2.43	2.57	2.59	2.26
	平均收現日數(天)		189	150	142	141	162
	存貨週轉率(次)		30.92	24.43	20.61	18.85	14.9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12	3.41	3.45	3.42	2.70
	平均銷貨日數(天)		12	15	18	19	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11.14	260.13	9.94	10.94	334.1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5	0.72	0.79	0.74	0.5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76	9.92	8.87	11.52	9.99
	權益報酬率(%)		18.52	17.65	14.83	18.12	14.9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5.51	33.12	30.47	46.98	46.33
	純益率(%)		13.03	13.62	10.94	15.26	17.84
	每股盈餘(元)		3.60	2.99	2.72	4.05	35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7.84	5.79	3.85	36.99	28.5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6.24	61.64	37.55	61.77	80.12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0	-5.81	-7.25	9.95	5.7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96	0.95	0.96	0.99	0.93
	財務槓桿度		1.04	1.02	1.03	1.02	1.0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下降：主係112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增加所致。							
2. 存貨週轉率下降：主係112年度存貨增加所致。							
3. 平均銷貨日數上升：主係112年存貨增加所致。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上升：主係111年擬出售土地，將土地轉列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所致。							
5. 總資產報酬率下降：主係112年度營業收入減少所致。							
6.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係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8. 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本期新增泰國長期投資所致。							

註：各項財務比率係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資料計算。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及盈餘分配表之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樹芝會計師及林恒昇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前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李志廣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請參閱本年報附件二，第 106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本年報附件三，第 151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505,073	2,489,065	16,008	0.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7,449	194,463	(27,025)	(13.89)
無形資產	5,822	3,055	2,767	90.57
其他資產	197,529	94,942	102,587	108.05
資產總額	2,875,873	2,781,525	94,348	3.39
流動負債	1,151,551	1,216,124	(64,573)	(5.31)
非流動負債	96,409	27,115	69,294	255.56
負債總額	1,247,960	1,243,239	4,721	0.3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627,913	1,538,286	89,627	5.83
股本	661,723	661,723	-	-
資本公積	410,368	410,368	-	-
法定盈餘公積	161,616	136,904	24,712	18.05
特別盈餘公積	49,529	59,205	(9,676)	(16.34)
未分配盈餘	408,366	319,615	88,751	27.77
其他權益	(63,689)	(49,529)	(14,160)	(28.59)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	-
權益總額	1,627,913	1,538,286	89,627	5.83
1. 重大變動說明：(變動比率達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1,000萬元以上) (1) 其他資產增加：主係112年度預付泰國建廠土地款所致。 (2)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112年新增長期借款所致。 (3) 未分配盈餘增加：主係112年獲利所致。 (4) 其他權益減少：主係112年匯率變動，以致其他權益減少所致。 2. 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重大變動之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無重大影響。 3. 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198,295	2,723,565	(525,270)	(19.29)
營業成本	1,603,192	2,169,433	(566,241)	(26.10)
營業毛利	595,103	554,132	40,971	7.39
營業費用	337,095	340,398	(3,303)	(0.97)
營業淨利	258,008	213,734	44,274	20.7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0,883	98,566	(37,683)	(38.23)
稅前淨利	318,891	312,300	6,591	2.11
減：所得稅費用	82,759	65,185	17,574	26.96
本期淨利	236,132	247,115	(10,983)	(4.44)
其他綜合損益	(14,160)	9,676	(23,836)	(246.34)
本期綜合損益	221,972	256,791	(34,819)	(13.56)
重大變動說明：(變動比率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 1,000 萬元以上)				
(1) 營業成本減少：主係112年度營業收少減少，成本相對減少所致。				
(2) 營業淨利增加：主係112年度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匯率變動使業外產生變動所致。				
(4)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112年獲利增加所致。				
(5) 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少：主係112年匯率變動，調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數，故不適用。

(三)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344,677	432,734	(20.3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264,569	(14,593)	1912.9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84,306)	(21,091)	(299.73)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增減比率達 20%以上者)：			
(1) 營業活動：主因112年營業收入減少，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			
(2) 投資活動：主因112年出售土地，致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			
(3) 籌資活動：主因111年辦理現金增資，112年無辦理現金增資，致籌資活動現金流入減少。			

(二) 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無此情形。

(三) 未來一年(113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 現金餘額 (A)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來自 投資及融資活 動淨現金流量 (C)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D)=(A)+(B)+(C)	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194,354	188,175	(531,278)	851,251	不適用	不適用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約為 188,175 千元及預計增加資本支出產生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807,287 千元及增加借款產生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276,009 千元，期末現金餘額為 851,251 千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本公司鑒於永續發展及因應營收規模擴大而產生擴充廠房的需求，已於112年6月設立泰國子公司，預計於113年度開始建廠。此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來源由公司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故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泰國子公司廠房完工後，集團整體營運管理預計將更有效率，使公司產能配合公司未來營收規模成長之腳步。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本公司目前轉投資事業均為 100%投資之子公司，已於內部管理制度中訂定對子公

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以定期監督子公司營運狀況。

(二) 轉投資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日期：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轉投資政策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本公司	COMPLEX MICRO INTERCONNECTION CO., LTD	第三地投資公司	111,792	第三地轉投資公司，認列大陸子公司投資利益所致。	無
本公司	德育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連接線組銷售事業	13,729	認列被投資公司利益所致。	無
本公司	Cmi (Thailand) Co., Ltd.	電子產品材料製造	75	認列被投資公司利益所致。	無
COMPLEX MICRO INTERCONNECTION CO., LTD	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軟性)印刷電路板製造及買賣	111,755	認列被投資公司利益所致。	無
德育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OD VISION ELECTRONIC CO., LTD	第三地投資公司	12,339	第三地轉投資公司，認列大陸子公司投資利益所致。	無
GOOD VISION ELECTRONIC CO., LTD	VAST L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第三地投資公司	12,262	第三地轉投資公司，認列大陸子公司投資利益所致。	無
VAST L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連接線組製造及買賣	12,369	認列被投資公司利益所致。	無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配合集團營運發展所需，以長期策略投資為原則，未來將視市場景氣趨勢、集團業務策略、集團產能及集團財務資金狀況，持續審慎評估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管理應分析評估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利息費用占營業收入比率分別為 0.44%及 0.51%，對獲利能力影響不重大；本公司及子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適時調整資金運用方式，避免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造成影響。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111年度及112年兌換利益占營業收入比率分別為3.43%及0.66%。本公司及子公司視匯率市場變動、實際部位和資金狀況，採自然避險規避匯率風險。

3. 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111年度及112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營運及損益並未受到通貨膨脹之影響，未來將隨時搜集通貨膨脹及政府物價政策之資訊做適切之採購。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以投機為目的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行為；本公司及子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作為依據，定期稽核並依法公告申報，111年度及112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除因子公司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營運購料需求，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對子公司之應付帳款及銀行融資額度背書保證外，尚無為他人資金貸與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前述背書保證相關作業程序均符合本公司及子公司所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相關規定。綜上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為確保資產安全，並無高風險行為之從事，故無重大獲利或虧損之情形。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了鞏固技術優勢，預計未來將繼續投入轉軸技術，並延聘相關研發人才。本公司及子公司研發團隊擁有相當高程度之研發能力，經營團隊具有極高市場敏銳度，未來研發費用也必定會依據新科技、客戶需求、營收之成長編列相當之研發費用，以維持公司在業界之領先地位。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未來將隨時掌握相關訊息，即時研擬必要因應措施以符合公司營運需求。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了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相關科技改變情形及掌握市場趨勢外，於資訊循環中建立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並且遵循企業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落實執行資訊安全管理方案，投入相關資通安全相關資源，以便及時因應對公司財務業務影響之影響。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成立以來，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影響公司企業形象之重大事件。

(七) 進行購併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考量長期營運發展及策略規劃，已於112年6月設立泰國子公司，擴展生產

基地，對公司未來營運應可帶來正面助益，相關之廠房建設及新增設備資金均係依公司內控辦法及核決權限審慎評估辦理之。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進貨集中單一對象之情事。

2. 銷貨集中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貨對象有其不同產業特性與階段性營運背景考量，最近年度僅有一家客戶銷售占比超過 20%。針對未來公司、產業之發展趨勢，除保持與現有客戶良好關係外，將持續尋求國際大廠之合作及推廣產品多元化，分散未來銷貨對象，以期達到公司均衡、穩健經營之目標。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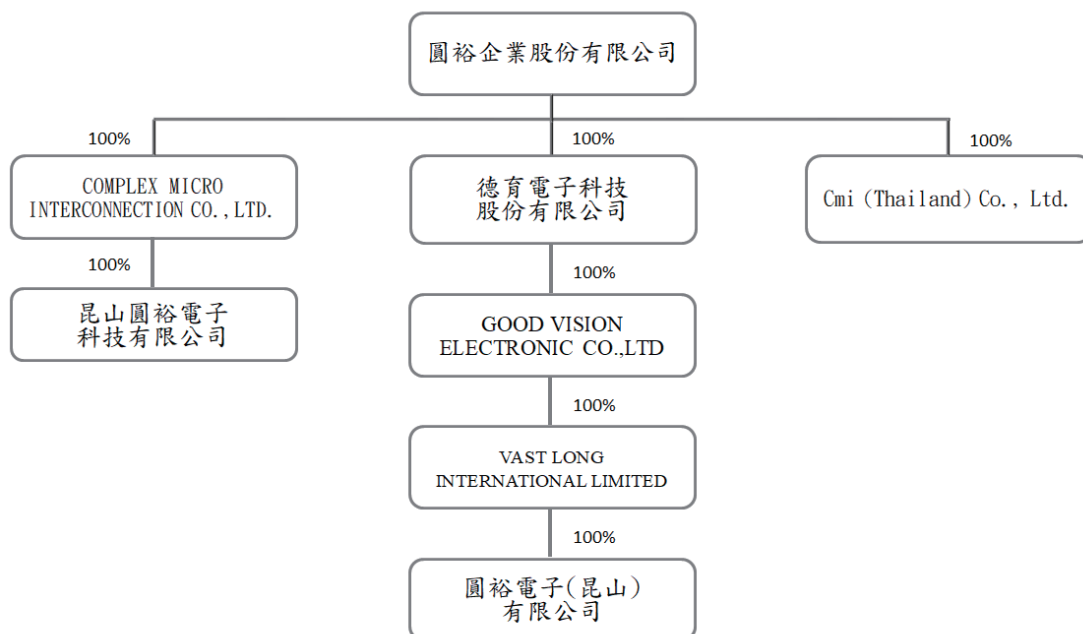
七、 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2 年 12 月 31 日；單位：千股；新臺幣/外幣千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股份			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持股比率	實際投資金額
COMPLEX MICRO INTERCONNECTION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5,000	100.00	500,024	—	—	—
德育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8,000	100.00	202,903	—	—	—
Cmi (Thailand)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1,380	100.00	127,129	—	—	—
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	100.00	500,024 (USD15,000)	—	—	—
GOOD VISION ELECTRONIC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3,560	100.00	129,029	—	—	—
VAST L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之孫公司	3,560	100.00	129,029	—	—	—
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	100.00	80,000 (USD2,424)	—	—	—

註：為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COMPLEX MICRO INTERCONNECTION CO., LTD	轉投資海外企業之控股公司	不適用
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軟性)印刷電路板製造及買賣	生產集團內所需之產品
Cmi (Thailand) Co., Ltd.	電子產品材料製造	生產集團內所需之產品
德育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連接線組銷售事業(註 1)	連接線組銷售事業(註 1)
GOOD VISION ELECTRONIC CO., LTD	轉投資海外企業之控股公司	不適用
VAST L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轉投資海外企業之控股公司	不適用
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連接線組製造及買賣	生產集團內所需之產品

註 1：德育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轉為控股公司。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 名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COMPLEX MICRO INTERCONNECTION CO., LTD	董事	張志中	—	—
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張志中	註 1	—
	董事	杜淑敏		
	董事	張志昌		
	監察人	張高瑋		
	總經理	張志昌		
Cmi (Thailand) Co., Ltd.	董事	張志中	—	—
	董事	杜淑敏	—	—
德育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杜淑敏	註 2	100%
	董事	張志昌		
	董事	張克彰		
	監察人	陳文玉		
	總經理	杜淑敏		
GOOD VISION ELECTRONIC CO., LTD	董事	張志中	—	—
VAST L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張志中	—	—
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	張志中	註 1	—
	董事	杜淑敏		
	董事	張志昌		
	監察人	張高瑋		

註 1：為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 2：為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6. 各關係企業營業概況

112 年 12 月 31 日；新臺幣千元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額	資 產 總 額	負 債 總 額	淨 值	營 業 收 入	營 業 利 益	本 期 損 益 (稅 後)	每 股 盈 餘 (元)
COMPLEX MICRO INTERCONNECTION CO., LTD	500,024	648,259	-	648,259	-	-	111,792	-
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500,024	1,357,030	729,954	627,076	1,810,270	117,577	111,755	-
Cmi (Thailand) Co., Ltd.	127,129	124,513	3	124,510	-	(1)	75	-
德育電子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180,000	198,194	242	197,952	-	(378)	13,729	-
GOOD VISION ELECTRONIC CO., LTD	129,029	115,578	-	115,578	-	(30)	12,339	-
VAST L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129,029	107,584	-	107,584	-	(128)	12,262	-
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80,000	224,014	118,642	105,372	239,227	8,450	12,369	-

註 1：資產負債表除資本額係依歷史匯率換算外，餘相關數字係以查核報告之兌換匯率 RMB\$1=NTD\$4.3263；
USD\$1=NTD\$30.705；THB\$1=NTD\$0.9017。

註 2：損益表係依年度平均匯率換算 RMB\$1=NTD\$4.3959；USD\$1=NTD\$31.1548；THB\$1=NTD\$0.9005。

註 3：上項各該公司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及自股款或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附件一：內部控制聲明書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 年 03 月 14 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3 年 03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8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志中



簽章

總經理：張志昌



簽章

附件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圓裕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圓裕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圓裕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圓裕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圓裕集團主係從事電子線材、電子配電線盤、軟性印刷電路板及軟硬綜合板業務，營業收入係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且為財務報表使用者所關切之事項。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圓裕集團銷貨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 測試銷貨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與去年同期之變動數進行比較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 抽查全年度適當之收入樣本，核對內外部相關資料，確認收入是否正確被記錄。
- 選擇年度結束前後一定期間銷售交易之樣本，核對收入交易記錄及各項憑證涵蓋於適當期間。
- 評估期後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之相關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圓裕集團主要產品係軟板及線材代工，受到科技快速變遷與生產技術更新之影響，恐致原有之產品過時或不再符合市場需求，使其相關產品的銷售可能會有劇烈波動，故導致存貨之成本可能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圓裕集團會計政策之合理性，如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之政策。
- 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本年度與上年度存貨庫齡變化情形。
- 瞭解圓裕集團管理階層所採用之銷售價格，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 評估圓裕集團之存貨評價是否已按集團既訂之會計政策提列。

其他事項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圓裕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樹芝



會計師：

林恆昇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二年及三十一年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112.12.31		111.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194,354	42	685,964	2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 392,769	13	394,834	1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	2,206	-	1,630	-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2,170	-	2,63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及(十八))	910,459	31	963,371	35	2170 應付帳款	438,547	15	485,075	1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	49,259	2	63,807	2	其他應付款	278,849	10	282,062	10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318,874	11	369,437	1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	-	1	-
1410 預付款項	23,173	1	35,069	1	本期所得稅負債	19,002	1	39,132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附註六(四)及八)	-	-	290,000	1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3,082	-	1,01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924	-	759	-	其他流動負債	15,743	1	11,374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八))	4,824	-	79,028	3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1,389	-	-	-
	2,505,073	87	2,489,065	89		1,151,551	40	1,216,124	44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及八)	167,449	6	194,463	7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及八)	48,611	2	-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六)及八)	20,949	1	17,987	1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44,778	1	25,898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及八)	51,249	2	52,075	2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2,222	-	420	-
1780 無形資產	5,822	-	3,055	-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十三))	798	-	79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20,997	1	20,063	1		96,409	3	27,115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1,459	-	-	-		1,247,960	43	1,243,239	45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五))	92,875	3	4,817	-	負債總計				
	370,800	13	292,460	1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五))：				
					普通股股本	661,723	23	661,723	24
					資本公積	410,368	14	410,368	15
					法定盈餘公積	161,616	6	136,904	5
					特別盈餘公積	49,529	2	59,205	2
					未分配盈餘	408,366	14	319,615	11
					其他權益	(63,689)	(2)	(49,529)	(2)
					權益總計	1,627,913	57	1,538,286	55
資產總計	\$ 2,875,873	100	2,781,525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875,873	100	2,781,525	100



董事長：張志中



經理人：張志昌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曹馨文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十四)	\$ 2,198,295	100	2,723,56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	1,603,192	73	2,169,433	80
5900 營業毛利	595,103	27	554,132	2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十六)(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05,141	4	102,847	3
6200 管理費用	145,815	7	161,01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6,370	4	76,531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六(二))	(231)	-	2	-
營業費用合計	337,095	15	340,398	12
營業淨利	258,008	12	213,734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一)(十二)(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17,598	1	2,118	-
7010 其他收入	18,903	1	18,37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5,567	2	90,006	3
7050 財務成本	(11,185)	(1)	(11,930)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0,883	3	98,566	3
7900 稅前淨利	318,891	15	312,300	1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82,759	4	65,185	2
8200 本期淨利	236,132	11	247,115	9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五))	(17,218)	(1)	11,294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058)	-	1,61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4,160)	(1)	9,676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160)	(1)	9,67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1,972	10	256,791	9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36,132	11	247,115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21,972	10	256,791	9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57		4.0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56		4.0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志中



經理人：張志昌



會計主管：曹馨文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	601,723	257,438	120,036	-	(59,205)	1,188,910
-	-	-	16,868	-	(16,868)	-
-	-	-	-	59,205	(59,205)	-
-	-	-	-	-	(120,345)	(120,345)
-	-	-	-	-	247,115	247,115
-	-	-	-	-	9,676	9,676
-	60,000	152,478	-	-	247,115	256,791
-	-	452	-	-	-	212,478
661,723	410,368	136,904	-	-	(49,529)	1,538,286
-	-	24,712	-	-	(24,712)	-
-	-	-	-	(9,676)	9,676	-
-	-	-	-	-	(132,345)	(132,345)
-	-	-	-	-	236,132	236,132
-	-	-	-	-	(14,160)	(14,160)
-	-	-	-	-	(14,160)	221,972
661,723	410,368	161,616	-	49,529	(63,689)	1,627,913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增資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張志中



經理人：張志昌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曹聲文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18,891	312,30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6,740	61,507
攤銷費用	1,573	1,44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31)	2
利息費用	11,185	11,930
利息收入	(17,598)	(2,11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45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58)	560
租賃修改利益	(4)	(3)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32,986)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8,321	73,7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76)	3,901
應收帳款	53,144	134,229
其他應收款	13,730	(16,524)
存貨	50,563	137,846
預付款項	11,896	(11,737)
其他流動資產	(1,165)	(439)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0	5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127,952	247,8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461)	-
應付帳款	(46,528)	(178,532)
其他應付款	(3,213)	23,38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	1
其他流動負債	4,369	(1,073)
其他非流動負債	1	(2,3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45,833)	(158,5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2,119	89,251
調整項目合計	100,440	163,02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19,331	475,321
收取之利息	17,598	2,118
支付之利息	(11,185)	(11,930)
支付之所得稅	(81,067)	(32,77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4,677	432,73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322,98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957)	(14,62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3	39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140	(299)
取得無形資產	(4,410)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74,204	28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9,558)	-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45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64,569	(14,59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45,066	428,266
短期借款減少	(644,462)	(539,143)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	-
租賃本金償還	(2,565)	(2,347)
發放現金股利	(132,345)	(120,345)
現金增資	-	212,47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306)	(21,09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6,550)	9,76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08,390	406,8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85,964	279,1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94,354	685,96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志中



經理人：張志昌



會計主管：曹馨文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130巷4號4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線材、電子配線盤、軟性印刷電路板及軟硬綜合板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十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並發佈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認列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12.31	111.12.31	
本公司	COMPLEX MICRO INTERCONNECTION CO., LTD(以下簡稱CMI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
本公司	德育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德育電子公司)	連接線組製造及銷售事業	100%	100%	-
本公司	Cmi(Thailand) Co., Ltd(以下簡稱CMI泰國公司)	電子產品材料製造	100%	- %	註1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12.31	111.12.31	
CMI公司	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昆山圓裕公司)	軟性印刷電路板製造及銷售事業	100%	100%	-
德育電子公司	Good Vision Electronic Co., Ltd(以下簡稱GVE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
GVE公司	Vast L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以下簡稱VLI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
VLI公司	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圓裕電子公司)	連接線組製造及銷售事業	100%	100%	-

註1：CMI泰國公司於民國一十二年六月十二日奉泰國商務發展局核准成立，並自該日起將其併入合併公司。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六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二十天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二十天；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為衡量基礎。成本包含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成本包含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銷售價格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成本後之餘額。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出租期間認列於營業外收入。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為如下：

- | | |
|----------|--------|
| (1)房屋及建築 | 20～36年 |
| (2)機器設備 | 5～10年 |
| (3)其他設備 | 4～6年 |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租 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三)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攤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無形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為3~6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製造電子零組件，並銷售予客戶。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合併公司與員工雙方就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達成共識之日。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及
- 2.因投資子公司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酬勞估計數。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庫存現金	\$ 449	222
活期存款	916,849	475,071
定期存款	245,640	210,671
附買回票券	31,416	-
	<u>\$ 1,194,354</u>	<u>685,964</u>

1.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合併公司依據金管會證期局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五日更新之IFRSs問答集，將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境外資金匯回專戶之存款餘額73,640千元，由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二)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2.12.31	111.12.31
應收票據	\$ 2,206	1,630
應收帳款	910,483	963,627
其他應收款	49,259	63,807
減：備抵損失	(24)	(256)
	<u>\$ 961,924</u>	<u>1,028,808</u>

- 1.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12.31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958,176	0%	-
逾期30天以內	2,769	0%	-
逾期31~60天	279	0%	-
逾期61~120天	724	3.31%	24
	<u>\$ 961,948</u>		<u>24</u>
	111.12.31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016,519	0%	-
逾期30天以內	6,184	0%	-
逾期31~60天	4,473	0%	-
逾期61~120天	1,888	13.56%	256
	<u>\$ 1,029,064</u>		<u>256</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256	254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231)	2
外幣換算損益	(1)	-
期末餘額	<u>\$ 24</u>	<u>256</u>

3.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來料加工交易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41,346千元及47,852千元。

4.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約定合併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由於合併公司已移轉上述應收帳款之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對其持續參與，因此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應收帳款債權除列後，係將對金融機構之債權列報於其他應收款。於報導日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12.12.31						
讓售對象	除列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轉列其他應收款金額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本票金額
金融機構	\$ 1,403	25,919	1,101	302	6.47%	美金968千元

111.12.31						
讓售對象	除列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轉列其他應收款金額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本票金額
金融機構	\$ 18,774	12,284	14,741	4,033	5.07%~5.87%	美金968千元

5.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作為抵押擔保。

(三)存 貨

	112.12.31	111.12.31
原 料	\$ 78,456	94,785
在製品	87,385	140,417
製成品	153,033	134,235
	<u>\$ 318,874</u>	<u>369,437</u>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銷貨成本	\$ 1,646,998	2,071,566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43,806)	97,867
營業成本	<u>\$ 1,603,192</u>	<u>2,169,433</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民國一一二年度因考量市場狀況及歷史銷售經驗，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減少認列銷售成本43,806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97,867千元，並已認列為銷貨成本。
- 2.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十日與皓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出售價款為328,000千元，扣除土地增值稅等費用，處分款項淨額為322,986千元，處分利益為32,986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並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完成過戶登記。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土地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132	235,184	623,019	58,169	921,504
增 添	-	-	24,274	4,683	28,957
處 分	-	-	(7,478)	(2,223)	(9,70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271)	(11,654)	(918)	(16,843)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5,132	230,913	628,161	59,711	923,917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95,132	231,795	604,941	57,813	1,189,681
增 添	-	-	12,573	2,048	14,621
重 分 類	(290,000)	-	-	-	(290,000)
處 分	-	-	(3,361)	(2,437)	(5,79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389	8,866	745	13,00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5,132	235,184	623,019	58,169	921,504
累計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199,328	479,527	48,186	727,041
本年度折舊	-	9,309	38,349	5,072	52,730
處 分	-	-	(7,213)	(2,223)	(9,4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776)	(9,258)	(833)	(13,86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204,861	501,405	50,202	756,468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87,048	435,247	42,674	664,969
本年度折舊	-	9,569	40,999	7,169	57,737
處 分	-	-	(2,983)	(2,216)	(5,19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711	6,264	559	9,53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199,328	479,527	48,186	727,041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5,132	26,052	126,756	9,509	167,449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5,132	35,856	143,492	9,983	194,463
民國111年1月1日	\$ 295,132	44,747	169,694	15,139	524,712

- 1.合併公司於一一一年間因興建廠房成本大幅攀升，基於穩健發展之考量暫緩興建廠房，並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增加資金運用效益，經董事會決議擬出售大園土地，故將該土地成本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四)。
- 2.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作為短期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 3.預付土地款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因應集團策略發展，由泰國子公司Cmi(Thailand) Co., Ltd.購置位於泰國巴真府304 Industrial Park 7(304工業園區土地)建廠用土地，總交易金額為127,939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預付土地款為89,558千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尚未付訖剩餘款項及完成土地過戶。

(六)使用權資產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9,011	-	3,017	22,028
增 添	-	3,366	3,617	6,983
減 少	-	-	(3,018)	(3,018)
匯率變動之影響	(347)	-	-	(34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8,664	3,366	3,616	25,646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8,735	-	7,962	26,697
增 添	-	-	933	933
減 少	-	-	(5,878)	(5,878)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6	-	-	27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9,011	-	3,017	22,02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444	-	1,597	4,041
本年度折舊	610	701	1,873	3,184
減 少	-	-	(2,473)	(2,473)
匯率變動之影響	(55)	-	-	(5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999	701	997	4,697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807	-	4,965	6,772
提列折舊	613	-	2,332	2,945
減 少	-	-	(5,700)	(5,700)
匯率變動之影響	24	-	-	2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444</u>	<u>-</u>	<u>1,597</u>	<u>4,041</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5,665</u>	<u>2,665</u>	<u>2,619</u>	<u>20,94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6,567</u>	<u>-</u>	<u>1,420</u>	<u>17,987</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16,928</u>	<u>-</u>	<u>2,997</u>	<u>19,925</u>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明細如下：

	自有資產		總 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9,095	29,908	59,003
處 分	-	(186)	(18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9,095</u>	<u>29,722</u>	<u>58,817</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即期初餘額)	<u>\$ 29,095</u>	<u>29,908</u>	<u>59,003</u>
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6,928	6,928
本年度折舊	-	826	826
處 分	-	(186)	(18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568</u>	<u>7,568</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6,103	6,103
本年度折舊	-	825	82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928</u>	<u>6,928</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9,095</u>	<u>22,154</u>	<u>51,24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9,095</u>	<u>22,980</u>	<u>52,075</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29,095</u>	<u>23,805</u>	<u>52,900</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有資產		總 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公允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79,730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78,240

- 1.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為三年，已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二)及(二十)。
- 2.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參考鄰近類似標的之實價登錄為評價之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 3.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八)其他金融資產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分別為4,824千元及79,028千元係合併公司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九)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39,611	224,662
擔保銀行借款	153,158	170,172
合 計	<u>\$ 392,769</u>	<u>394,834</u>
尚未使用額度	<u>\$ 527,843</u>	<u>446,985</u>
利率區間	<u>1.85%~3.35%</u>	<u>1.45%~4.60%</u>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連帶保證及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七及八。

(十)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0,000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389)	-
合 計	<u>48,611</u>	<u>-</u>
尚未使用額度	<u>\$ 85,000</u>	<u>-</u>
利率區間	<u>1.535%</u>	<u>-</u>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連帶保證及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七及八。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2.12.31	111.12.31
流動	\$ 3,082	1,015
非流動	\$ 2,222	420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一)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21	126
短期租賃之費用	\$ 1,230	1,889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88	107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004	4,469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租賃期間為二年，該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運輸設備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二至三年，該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3.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辦公設備等，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七)投資性不動產。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320千元及1290千元。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6,586	6,42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998)	(5,832)
淨確定福利負債(帳列非流動負債)	\$ 588	588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5,998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6,420	8,323
計畫變動產生之損益	267	(1,147)
計畫支付之福利	(101)	(756)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6,586</u>	<u>6,420</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832	5,387
利息收入	166	44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998</u>	<u>5,832</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營業費用之金額為101千元及(1,592)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相關單位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另合併公司之中國大陸子公司受當地相關規定約束，依當地政府規定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率至職工退休養老基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劃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1,788千元及26,724千元。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當期產生	57,226	66,542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4,529	(7,393)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1,004	6,036
所得稅費用	<u>\$ 82,759</u>	<u>65,185</u>

(2)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u>\$ 318,891</u>	<u>312,300</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3,778	62,460
外國轄區所得稅差異影響數	22,161	3,363
永久性差異	(104)	17,779
租稅獎勵	(8,947)	(11,328)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7,554)	886
前期(高)低估	4,529	(7,393)
未分配盈餘加徵	4,711	-
其 他	4,185	(582)
所得稅費用	<u>\$ 82,759</u>	<u>65,185</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項目如下：

	112.12.31	111.12.31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u>\$ 8</u>	<u>11</u>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2.12.31	111.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818</u>	<u>3,488</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金額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2年1月1日	\$ 13,191	6,872	20,063
借記(貸記)損益表	-	(2,124)	(2,12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3,058	-	3,058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6,249</u>	<u>4,748</u>	<u>20,997</u>
民國111年1月1日	\$ 14,809	-	14,809
借記(貸記)損益表		6,872	6,87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618)	-	(1,618)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3,191</u>	<u>6,872</u>	<u>20,063</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損益份額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2年1月1日	\$ 24,174	1,724	25,898
借記(貸記)損益表	23,111	(4,231)	18,880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47,285</u>	<u>(2,507)</u>	<u>44,778</u>
民國111年1月1日	\$ 12,699	291	12,990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475	1,433	12,908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4,174</u>	<u>1,724</u>	<u>25,898</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7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額定股數皆為70,000千股，已發行股數皆為66,172千股。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九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以每股35.41元之價格發行普通股6,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股本增加計60,000千元，以民國一一年十一月八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2.12.31	111.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406,206	406,206
員工認股權	4,162	4,162
	<u>\$ 410,368</u>	<u>410,368</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及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配息率(元)	金 額	配息率(元)	金 額
現金股利	\$ 2.00	<u>132,345</u>	2.00	<u>120,345</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配息率(元)	金 額
現金股利	\$ 2.00	<u>132,345</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12年1月1日	\$ (49,52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產生之兌換差額	(14,160)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63,689)</u>
民國111年1月1日	\$ (59,20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產生之兌換差額	9,67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9,529)</u>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其中保留642千股予員工認購，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度
給與日	111年10月27日
給與數量(單位)	642千股
既得期間	立即既得

合併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每單位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為0.7022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酬勞成本452千元，列於營業費用項下，資本公積認列請參閱附註六(十五)，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111年度
履約價格(元)	35.41
預期存續期間(年)	0.0247年
給與日股價(元)	35.57
預期波動率(%)	27.57%
無風險利率(%)	1.1700%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236,132</u>	<u>247,11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66,172</u>	<u>61,06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3.57</u>	<u>4.05</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66,172	60,172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影響	-	888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66,172	61,060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236,132	247,11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66,383	61,311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56	4.03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112年度	111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6,172	61,060
員工股票酬勞影響	211	25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66,383	61,311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2年度	111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944,411	948,066
中國	1,056,064	1,404,010
其他國家	197,820	371,489
	\$ 2,198,295	2,723,565
主要產品/服務線：		
軟板	\$ 1,955,769	2,462,349
線材	242,526	261,216
	\$ 2,198,295	2,723,565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112.12.31	111.12.31	111.1.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912,689	965,257	1,103,387
減：備抵損失	(24)	(256)	(254)
合 計	<u>\$ 912,665</u>	<u>965,001</u>	<u>1,103,133</u>
	112.12.31	111.12.31	111.1.1
合約負債	<u>\$ 2,170</u>	<u>2,631</u>	<u>15</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十九)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3%~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發放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581千元及9,921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194千元及3,307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年度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 3,989	3,396
模具收入	2,578	8,173
其他收入	12,336	6,803
	<u>\$ 18,903</u>	<u>18,372</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賠償損失	\$ (8,153)	-
外幣兌換利益	14,466	93,38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58	(56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32,986	-
租賃修改利益	4	3
其他損失	(4,094)	(2,824)
	<u>\$ 35,567</u>	<u>90,006</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1,064	11,804
租賃負債利息	121	126
	<u>\$ 11,185</u>	<u>11,930</u>

(二十一)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營業收入佔10%以上客戶之銷售金額分別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48%及43%，其佔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及票據總額分別為56%及52%，為降低風險，合併公司將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92,769	396,428	339,747	56,681	-	-	-
應付帳款	438,547	438,547	438,547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78,849	278,849	278,849	-	-	-	-
租賃負債	5,304	5,374	1,568	1,568	2,238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50,000	52,912	383	1,773	9,010	26,263	15,483
	<u>\$ 1,165,469</u>	<u>1,172,110</u>	<u>1,059,094</u>	<u>60,022</u>	<u>11,248</u>	<u>26,263</u>	<u>15,483</u>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94,834	400,732	249,378	151,354	-	-	-
應付帳款	485,075	485,075	485,075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82,063	282,063	282,063	-	-	-	-
租賃負債	1,435	1,451	514	514	317	106	-
	<u>\$ 1,163,407</u>	<u>1,169,321</u>	<u>1,017,030</u>	<u>151,868</u>	<u>317</u>	<u>106</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12.31				111.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4,400 美金/台幣=	30.7050	1,056,252	29,763 美金/台幣=	30.7100	914,022	
美	金		26,798 美金/人民幣=	7.0961	822,833	19,934 美金/人民幣=	6.9669	612,173	
人	民	幣	2,410 人民幣/台幣=	4.3270	10,428	11,930 人民幣/台幣=	4.4080	52,58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3,961 美金/台幣=	30.7050	428,673	11,507 美金/台幣=	30.7100	353,380	
美	金		4,311 美金/人民幣=	7.0961	132,369	5,816 美金/人民幣=	6.9669	178,609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或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3,285千元及增加或減少10,46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4,466千元及93,387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前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4,428千元及3,948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公允價值資訊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二十二)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應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象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之主要客戶分布於電子業，為減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減損風險尚在管理當局之預期中。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 證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除為子公司提供採購額度及借款額度之背書保證外，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612,843千元及446,985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金及人民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等方式來管理利率風險。

(二十三)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負債資本總計比例如下：

	112.12.31	111.12.31
負債總額	\$ 1,247,960	1,243,23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194,354)	(685,964)
淨負債	<u>\$ 53,606</u>	<u>557,275</u>
權益總額	<u>\$ 1,627,913</u>	<u>1,538,286</u>
合計數	<u>\$ 1,681,519</u>	<u>2,095,561</u>
負債資本比率	<u>3.19%</u>	<u>26.59%</u>

(二十四)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2.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2.12.31
			新增租約	修改租約	匯率變動 影響數	重分類	
短期借款	\$ 394,834	604	-	-	(2,669)	-	392,769
長期借款	-	50,000	-	-	-	-	50,000
租賃負債	1,435	(2,565)	6,983	(549)	-	-	5,304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u>\$ 396,269</u>	<u>48,039</u>	<u>6,983</u>	<u>(549)</u>	<u>(2,669)</u>	<u>-</u>	<u>448,073</u>

	111.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1.12.31
			新增租約	修改租約	匯率變動 影響數	重分類	
短期借款	\$ 360,819	(110,877)	-	-	2,092	142,800	394,834
長期借款	142,800	-	-	-	-	(142,800)	-
租賃負債	3,030	(2,347)	933	(181)	-	-	1,435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u>\$ 506,649</u>	<u>(113,224)</u>	<u>933</u>	<u>(181)</u>	<u>2,092</u>	<u>-</u>	<u>396,26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張志中	本公司之董事長
杜淑敏	本公司之副董事長
上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之副董事長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背書保證

合併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係由主要管理階層依借款合同之要求提供連帶保證。

2.租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向關聯企業承租倉庫，簽訂一年期租賃合約，每月租金皆為57千元(未稅)，於民國一一一年度支付租金143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租金均已付訖。該租賃交易因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豁免條款，故合併公司並未認列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

3.其他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向關聯企業採購年節禮盒金額分別為1,303千元及1,398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餘額分別為0千元及1千元。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8,128	17,828
退職後福利	570	597
	<u>\$ 18,698</u>	<u>18,425</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2.12.31	111.12.3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短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 -	290,000
投資性不動產	短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 51,249	52,075
使用權資產	短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 15,665	16,5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之房屋及建築物	短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 25,403	35,03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12.12.31	111.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8,150	-
	<u>\$ 48,150</u>	<u>-</u>

(二)合併公司為進口貨物由金融機構提供之關稅保證：

	112.12.31	111.12.31
	\$ 1,000	1,000
	<u>\$ 1,000</u>	<u>1,000</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75,776	127,354	303,130	167,911	132,672	300,583
勞健保費用	21,652	12,525	34,177	18,278	12,196	30,474
退休金費用	22,125	9,764	31,889	17,475	7,657	25,132
董事酬金	-	8,669	8,669	-	9,896	9,89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396	9,816	23,212	12,739	7,497	20,236
折舊費用	43,161	13,579	56,740	47,372	14,135	61,507
攤銷費用	-	1,573	1,573	-	1,440	1,44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0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	162,791	110,543	12,979	4,083	-	0.80%	488,374	Y	N	Y

註1：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因業務往來而從事背書保證者：以該企業與本公司最近六個月業務往來數額評估。所稱業務往來數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坐落桃園市大園區北港段0061-0000地號土地	112/08/10	110/02/01	290,000	328,000	已收取	32,986	結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充實營運資金	參考市場行情和大展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出具之估價報告書。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1,130,184	51.41%	月結90天	-	無重大差異	417,544	45.75%	(註1)

註1：上列交易於編制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子公司	417,544	301.99%	-		310,903	-	(註1)

註1：上列交易於編制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55,592	月結120天	1.93%
0	本公司	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53	月結120天	0.11%
0	本公司	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	9,124	月結120天	0.42%
1	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7,544	月結90天	14.52%
1	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	1,130,184	月結90天	51.41%
2	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24	月結90天	0.15%
2	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銷貨	15,885	月結90天	0.72%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僅揭露銷貨、收入及應收款項等單邊資料，相對之進貨、費用及應付款項不再贅述。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二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比率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MI公司	開曼群島	投資業務	500,024	500,024	15,000	100%	636,310	100.00%	111,792	101,383	(註2)
本公司	德育電子公司	台灣	連接線組銷售事業	202,903	202,903	18,000	100%	144,118	100.00%	13,729	13,435	(註1、2)
本公司	CMI泰國公司	泰國	電子產品材料製造	127,129	-	1,380	100%	124,150	100.00%	75	75	(註3)
德育電子公司	GVE公司	薩摩亞	投資業務	129,029	129,029	3,560	100%	115,578	100.00%	12,339	12,339	
GVE公司	VLI公司	香港	投資業務	129,029	129,029	3,560	100%	107,584	100.00%	12,262	12,262	

註1：本公司之子公司德育電子之期末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本公司出售不動產土地之未實現損益所致。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包含聯屬公司間之已(未)實現利益，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3：Cmi(Thailand) Co., Ltd於民國一二二年度六月十二日成立。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

單位：美金千元／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昆山圓裕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軟性)印刷電路板(FPC)	500,024 (USD 15,000)	(二)	500,024 (USD 15,000)	-	-	500,024 (USD 15,000)	111,755	100%	100%	111,755	627,081	362,336	
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連接線組銷售事業	56,967 (USD 1,880)	(二)	80,000 (USD 2,424)	-	-	80,000 (USD 2,424)	12,369	100%	100%	12,369	105,372	37,149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1、2)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1)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460,575 (USD15,000)	460,575 (USD15,000)	976,748
德育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6,013 (USD4,104)	126,013 (USD4,104)	118,771

註1：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投資金額及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以歷史匯率計算。

註2：德育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報經投審會核准由第三地區投資重慶宏銘電子有限公司，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USD1,680。重慶宏銘電子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間完成清算程序，且無剩餘投資款可匯回，惟依投審會規定上述金額無須扣除。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鼎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60,885	15.80%
圓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692,686	11.62%
張志中		4,568,403	6.90%
杜淑敏		4,439,391	6.70%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列支敦士登銀行投資專戶		3,519,000	5.31%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有軟板部門及線材部門，主要從事有關軟性電路板及線材製造及銷售等業務。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2年度			
	軟板部門	線材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955,769	242,526	-	2,198,295
部門間收入	1,158,980	15,765	(1,174,745)	-
收入總計	<u>\$ 3,114,749</u>	<u>258,291</u>	<u>(1,174,745)</u>	<u>2,198,295</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47,532</u>	<u>8,436</u>	<u>2,040</u>	<u>258,008</u>
	111年度			
	軟板部門	線材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462,349	261,216	-	2,723,565
部門間收入	1,403,510	29,152	(1,432,662)	-
收入總計	<u>\$ 3,865,859</u>	<u>290,368</u>	<u>(1,432,662)</u>	<u>2,723,565</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35,637</u>	<u>(23,943)</u>	<u>2,040</u>	<u>213,734</u>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u>112.12.31</u>	<u>111.12.31</u>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72,546	67,559
中 國	187,699	204,838
泰 國	89,558	-
合 計	<u>\$ 349,803</u>	<u>272,397</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A001公司	\$ 507,154	374,599
A002公司	282,747	514,277
A003公司	266,772	162,673
A004公司	181,628	290,521
合 計	<u>\$ 1,238,301</u>	<u>1,342,070</u>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係從事電子線材、電子配電線盤、軟性印刷電路板及軟硬綜合板業務，營業收入係財務報告之重要項目之一，且為財務報表使用者所關切之事項。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公司銷貨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 測試銷貨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與去年同期之變動數進行比較分析，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 抽查全年度適當之收入樣本，核對內外部相關資料，確認收入是否正確記錄。
- 選擇年度結束前後一定期間銷售交易之條件，核對收入交易記錄及各項憑證涵蓋於適當期間。
- 評估期後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樹芝



林恆昇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



圓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民國一二年及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111.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91,924	32	380,129	17	210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及八)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二)(十九))	102	-	178	-	2170	應付帳款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十九))	553,810	22	606,413	2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二)(十九)及七)	3,081	-	8,279	-	2200	其他應付款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	38,571	2	52,522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及七)	55,982	2	59,315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77,237	3	65,756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及七)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附註六(四)及八)	-	-	290,000	1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299	-	4,093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九))	-	-	74,147	3		
		1,527,006	61	1,540,832	67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904,938	36	673,683	30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及八)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5,419	-	2,502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8,729	-	6,83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及七)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及八)	51,249	2	52,075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四))
1802	無形資產	1,703	-	1,36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20,997	1	20,063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10	-	4,250	-		
		996,145	39	760,768	33		
		2,523,151	100	2,301,600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負債：							
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權益(附註六(十六))：							
負債總計							
權益：							
負債及權益總計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志昌



會計主管：曹聲文



董事長：張志中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1,323,287	100	1,619,05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及七)	1,066,728	81	1,280,390	79
5900 營業毛利	256,559	19	338,662	21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2,435	-	(4,289)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58,994	19	334,373	21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二)(十四)(十七)(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9,338	4	53,332	3
6200 管理費用	62,492	5	72,602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附註六(二))	-	-	(203)	-
營業費用合計	121,830	9	125,731	8
營業淨利	137,164	10	208,642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二)(十三)(二十一))				
7100 利息收入	16,293	1	1,276	-
7010 其他收入	11,109	1	9,61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9,088	2	51,909	3
7050 財務成本	(5,968)	-	(4,85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118,909	9	44,284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9,431	13	102,222	6
7900 稅前淨利	306,595	23	310,864	19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70,463	5	63,749	4
8200 本期淨利	236,132	18	247,115	15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六))	(17,218)	(1)	11,294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058)	-	1,61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4,160)	(1)	9,676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4,160)	(1)	9,67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1,972	17	256,791	16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36,132	-	247,115	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21,972	17	256,791	16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57		4.0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56		4.0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志中



經理人：張志昌



會計主管：曹馨文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權益總額
\$	601,723	257,438	120,036	-	268,918	(59,205)	1,188,910
-	-	-	16,868	-	(16,868)	-	-
-	-	-	-	59,205	(59,205)	-	-
-	-	-	-	-	(120,345)	-	(120,345)
-	-	-	-	-	247,115	-	247,115
-	-	-	-	-	-	9,676	9,676
-	-	-	-	-	247,115	9,676	256,791
60,000	152,478	-	-	-	-	-	212,478
-	452	-	-	-	-	-	452
661,723	410,368	136,904	59,205	319,615	(49,529)	-	1,538,286
-	-	24,712	-	(24,712)	-	-	-
-	-	-	(9,676)	9,676	-	-	-
-	-	-	-	(132,345)	-	-	(132,345)
-	-	-	-	236,132	-	-	236,132
-	-	-	-	-	(14,160)	-	(14,160)
-	-	-	-	236,132	(14,160)	-	221,972
\$	661,723	410,368	161,616	49,529	408,366	(63,689)	1,627,913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增資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民國一〇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志中

經理人：張志昌

會計主管：曹馨文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06,595	310,86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953	6,725
攤銷費用	407	369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203)
利息費用	5,968	4,858
利息收入	(16,293)	(1,27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45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18,909)	(44,284)
處分待出售資產利益	(32,986)	-
未實現銷貨利益	1,854	4,289
已實現銷貨利益	(4,289)	-
租賃修改利益	(4)	(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57,299)	(29,0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76	(98)
應收帳款	52,603	21,702
應收帳款－關係人	5,198	(1,892)
其他應收款	13,951	(18,49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333	38,799
存貨	(11,481)	4,305
其他流動資產	(2,206)	2,6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61,474	46,9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8,146)	(14,322)
應付帳款－關係人	83,556	(20,982)
其他應付款	(2,618)	(25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	1
其他流動負債	3,365	4,656
其他非流動負債	1	(2,3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76,157	(33,2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37,631	13,730
調整項目合計	(19,668)	(15,34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6,927	295,521
收取之利息	16,293	1,276
支付之利息	(5,968)	(4,858)
支付之所得稅	(69,466)	(20,89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7,786	271,04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7,129)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01)	(490)
處分待出售資產	322,986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99)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40	-
取得無形資產	(749)	-
收取之股利	-	2,7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74,147	(18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5,894	1,72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00,000	300,000
短期借款減少	(495,000)	(415,300)
舉借長期借款	50,000	-
租賃本金償還	(4,540)	(4,294)
發放現金股利	(132,345)	(120,345)
現金增資	-	212,47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1,885)	(27,46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11,795	245,3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0,129	134,82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91,924	380,129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志中



經理人：張志昌



會計主管：曹馨文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130巷4號4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線材、電子配線盤、軟性印刷電路板及軟硬綜合版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十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認列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成本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六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二十天，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一百二十天；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衡量。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為衡量基礎。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銷售價格減除估計完成出售所需之成本後之餘額。

(八)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出租期間認列於營業外收入。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其他設備 4~6年

本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含：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其他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三)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 攤銷

攤銷係以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按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無形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 電腦軟體 5~6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五)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銷售電子零組件予客戶。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以員工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計算，並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本公司與員工雙方就認購價格及得認購股數達成共識之日。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及
- 2.因投資子公司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加計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後，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未有重大影響。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庫存現金	\$ 136	30
活期存款	514,732	169,428
附買回票券	31,416	-
定期存款	245,640	210,671
	<u>\$ 791,924</u>	<u>380,129</u>

1.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2.本公司依據金管會證期局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五日更新之IFRSs問答集，將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境外資金匯回專戶之存款73,640千元，由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二)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2.12.31	111.12.31
應收票據	\$ 102	178
應收帳款	553,810	606,41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81	8,279
其他應收款	38,571	52,52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5,982	59,315
減：備抵損失	-	-
	<u>\$ 651,546</u>	<u>726,707</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1.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12.31		
	應收票據、帳款 帳及其他應收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48,112	0.00%	-
逾期30天以內	2,698	0.00%	-
逾期31~60天	115	0.00%	-
逾期61~120天	621	0.00%	-
	<u>\$ 651,546</u>		<u>-</u>

	111.12.31		
	應收票據、帳款 帳及其他應收 款帳面金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18,110	0.00%	-
逾期30天以內	4,366	0.00%	-
逾期31~60天	4,231	0.00%	-
	<u>\$ 726,707</u>		<u>-</u>

- 2.本公司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	203
減損損失迴轉	-	(203)
期末餘額	<u>\$ -</u>	<u>-</u>

- 3.截至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來料加工交易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33,060千元及42,043千元。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4.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約定本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由於本公司已移轉上述應收帳款之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對其持續參與，因此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應收帳款債權除列後，係將對金融機構之債權列報於其他應收款。於報導日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12.12.31						
讓售對象	除列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轉列其他應收款金額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本票金額
金融機構	\$ 1,403	25,919	1,101	302	6.47%	美金 \$968 千元

111.12.31						
讓售對象	除列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轉列其他應收款金額	利率區間	提供擔保本票金額
金融機構	\$ 18,774	12,284	14,741	4,033	5.07%~5.87%	美金 \$968 千元

- 5.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作為抵押擔保。

(三)存 貨

	112.12.31	111.12.31
商 品	\$ 99,122	95,825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1,885)	(30,069)
	<u>\$ 77,237</u>	<u>65,756</u>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銷貨成本	\$ 1,067,749	1,257,716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021)	22,674
營業成本	<u>\$ 1,066,728</u>	<u>1,280,390</u>

- 1.民國一一二年度因考量市場狀況及歷史銷售經驗，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減少認列銷貨成本1,021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22,674千元，並已認列為銷貨成本。
- 2.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八月十日與皓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出售價款為328,000千元，處分款項淨額為322,986千元，扣除土地增值稅等費用，處分利益為32,986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並已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完成過戶登記。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土地作為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請詳附註八。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子 公 司	<u>\$ 904,938</u>	<u>673,683</u>

1.子公司

本公司因應集團策略發展，本期新增投資泰國子公司Cmi (Thailand) Co., Ltd. 127,129千元，其餘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擔 保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其他設備</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7,996	7,996
增 添	-	4,501	4,501
處 分	-	(2,090)	(2,090)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0,407</u>	<u>10,407</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90,000	7,506	297,506
增 添	-	490	490
重 分 類	(290,000)	-	(290,00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996</u>	<u>7,996</u>
累計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5,494	5,494
本年度折舊	-	1,584	1,584
處 分	-	(2,090)	(2,090)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988</u>	<u>4,988</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其他設備	總 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3,894	3,894
本年度折舊	-	1,600	1,60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494</u>	<u>5,494</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419</u>	<u>5,41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502</u>	<u>2,502</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u>\$ 290,000</u>	<u>3,612</u>	<u>293,612</u>

1.合併公司於一一一年間因興建廠房成本大幅攀升，基於穩健發展之考量暫緩興建廠房，並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增加資金運用效益，經董事會決議擬出售大園土地，故將該土地成本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四)。

2.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七)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9,843	3,017	12,860
本期增添	3,366	3,617	6,983
處 分	-	(3,018)	(3,018)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3,209</u>	<u>3,616</u>	<u>16,825</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9,843	7,962	17,805
增 添	-	933	933
減 少	-	(5,878)	(5,87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9,843</u>	<u>3,017</u>	<u>12,86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429	1,597	6,026
提列折舊	2,670	1,873	4,543
減 少	-	(2,473)	(2,473)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099</u>	<u>997</u>	<u>8,096</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2,461	4,965	7,426
提列折舊	1,968	2,332	4,300
減 少	-	(5,700)	(5,70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429</u>	<u>1,597</u>	<u>6,026</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6,110</u>	<u>2,619</u>	<u>8,72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5,414</u>	<u>1,420</u>	<u>6,834</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7,382</u>	<u>2,997</u>	<u>10,379</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使用權資產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9,095	29,908	59,003
處 分	-	(186)	(18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9,095</u>	<u>29,722</u>	<u>58,817</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即期初餘額)	<u>\$ 29,095</u>	<u>29,908</u>	<u>59,003</u>
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6,928	6,928
本年度折舊	-	826	826
處 分	-	(186)	(18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568</u>	<u>7,568</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6,103	6,103
本年度折舊	-	825	82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928</u>	<u>6,928</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9,095</u>	<u>22,154</u>	<u>51,24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9,095</u>	<u>22,980</u>	<u>52,075</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29,095</u>	<u>23,805</u>	<u>52,900</u>
公允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79,730</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78,240</u>	

- 1.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本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出租予他人之辦公室及廠房。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為三年，已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租金收益均為固定金額，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三)及(二十一)。
- 2.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參考鄰近類似標的之時價登錄為評價之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 3.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性不動產已作為抵押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九)其他金融資產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金額為74,147千元，主係本公司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05,000	185,000
擔保銀行借款	45,000	60,000
合 計	<u>\$ 250,000</u>	<u>245,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225,000</u>	<u>250,000</u>
期末利率區間	<u>1.85%~1.94%</u>	<u>1.45%~2.45%</u>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連帶保證及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七及八。

(十一)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0,000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389)	-
合 計	<u>\$ 48,611</u>	<u>-</u>
尚未使用額度	<u>\$ 85,000</u>	<u>-</u>
利率區間	<u>1.54%</u>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連帶保證及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七及八。

(十二)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2.12.31	111.12.31
流動	<u>\$ 5,087</u>	<u>2,990</u>
非流動	<u>\$ 3,744</u>	<u>3,947</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二)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121</u>	<u>126</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1,230</u>	<u>1,889</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88</u>	<u>107</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5,979</u>	<u>6,416</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租賃期間為二至五年，該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運輸設備租賃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二年，該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3.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辦公設備等，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他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營業租賃

本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八)投資性不動產。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320千元及1,290千元，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586	6,42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998)	(5,83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88</u>	<u>588</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5,998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6,420	8,323
計畫變動產生之損益	267	(1,147)
計畫支付之福利	(101)	(756)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6,586</u>	<u>6,420</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832	5,387
利息收入	166	44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5,998</u>	<u>5,832</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營業費用之金額分別為101千元及(1,592)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相關單位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932千元及2,848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48,541	56,37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918	1,337
遞延所得稅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1,004	6,036
所得稅費用	<u>\$ 70,463</u>	<u>63,749</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u>\$ 306,595</u>	<u>310,864</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1,319	62,173
前期低估	918	1,337
免稅所得	(2,850)	2,618
未分配盈餘加徵	4,711	-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180	(1,797)
其 他	4,185	(582)
所得稅費用	<u>\$ 70,463</u>	<u>63,749</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2.12.31	111.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449</u>	<u>269</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餘額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2年1月1日	\$ 13,191	6,872	20,063
借記(貸記)損益表	-	(2,124)	(2,12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3,058	-	3,058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6,249</u>	<u>4,748</u>	<u>20,997</u>
民國111年1月1日	\$ 14,809	-	14,809
借記(貸記)損益表	-	6,872	6,872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618)	-	(1,618)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3,191</u>	<u>6,872</u>	<u>20,06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2年1月1日	\$ 24,174	1,724	25,898
借記(貸記)損益表	23,111	(4,231)	18,880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47,285</u>	<u>(2,507)</u>	<u>44,778</u>

採用權益法
認列之子公司
損益份額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採用權益法 認列之子公司		
	損益份額	其他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 12,699	291	12,990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475	1,433	12,908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4,174</u>	<u>1,724</u>	<u>25,898</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7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額定股數均為7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66,172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66,172	60,172
現金增資	-	6,000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66,172</u>	<u>66,172</u>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九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決議以每股35.41元之價格發行普通股6,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股本增加計60,000千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八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2.12.31	111.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406,206	406,206
員工認股權	4,162	4,162
	<u>\$ 410,368</u>	<u>410,368</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及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配息率(元)	金 額	配息率(元)	金 額
現金股利	\$ 2.00	<u>132,345</u>	2.00	<u>120,345</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配息率(元)	金 額
現金股利	\$ 2.00	<u>132,345</u>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9,52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產生之兌換差額	<u>(14,160)</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63,689)</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9,20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產生之兌換差額	<u>9,676</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9,529)</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九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其中保留642千股予員工認購，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度
給與日	111年10月27日
給與數量(單位)	642千股
既得期間	立即既得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每單位認股權之公允價值為0.7022元，於民國一一一年度認列酬勞成本452千元，列於營業費用項下，資本公積認列請參閱附註六(十六)，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111年度
履約價格(\$)	35.41
預期存續期間(年)	0.0247年
給與日股價(\$)	35.57
預期波動率(%)	27.57%
無風險利率(%)	1.1700%

(十八)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36,132	247,11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66,172	61,06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57	4.05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66,172	60,172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影響	-	888
12月31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66,172	61,060

2.稀釋每股盈餘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 236,132	247,11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66,383	61,311
稀釋每股盈餘(元)	\$ 3.56	4.03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112年度	111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66,172	61,06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211	25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66,383	61,311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2年度	111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942,338	911,656
中國	207,554	385,954
其他國家	173,395	321,442
	\$ 1,323,287	1,619,052
主要產品/服務線：		
軟板	\$ 1,294,805	1,570,041
線材	19,062	31,027
其他	9,420	17,984
	\$ 1,323,287	1,619,052

2.合約餘額

	112.12.31	111.12.31	111.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556,993	614,870	634,582
減：備抵損失	-	-	(203)
合 計	\$ 556,993	614,870	634,379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3%~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監事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發放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581千元及9,921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194千元及3,307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年度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金收入	\$ 1,320	1,290
備料賠償收入	7,578	-
模具收入	2,181	8,173
其他收入	30	148
	\$ 11,109	9,611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賠償損失	\$ (8,153)	-
外幣兌換利益	\$ 4,337	51,906
租賃修改利益	4	3
處分待出售資產利益	32,986	-
其他損失	(86)	-
	\$ 29,088	51,909

3.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5,847	4,732
租賃負債利息	121	126
	\$ 5,968	4,858

(二十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營業收入佔10%以上客戶(不含關係人)之銷售金額分別佔本公司營業收入62%及54%，其佔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及票據(不含關係人)總額分別為65%及61%，為降低風險，本公司將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250,000	251,731	251,731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32,639	432,639	432,639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8,327	78,327	78,327	-	-	-	-
租賃負債	8,831	8,944	2,588	2,588	3,768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389	2,156	383	1,773	-	-	-
長期借款	48,611	50,756	-	-	9,010	26,263	15,483
	\$ 819,797	824,553	765,668	4,361	12,778	26,263	15,483
111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245,000	246,031	246,031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57,229	357,229	357,229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80,946	80,946	80,946	-	-	-	-
租賃負債	6,937	7,061	1,534	1,534	2,357	1,636	-
	\$ 690,112	691,267	685,740	1,534	2,357	1,636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12.31					111.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4,341	美金/台幣=	30.7050	1,054,440	29,706	美金/台幣=	30.7100	912,271
人 民 幣		1,280	人民幣/台幣=	4.3270	5,539	10,814	人民幣/台幣=	4.4080	47,66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3,961	美金/台幣=	30.7050	428,673	11,507	美金/台幣=	30.7100	353,380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313千元及增加或減少6,06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4,337千元及51,906千元。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000千元及2,450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5.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二十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主要客戶分布於電子業，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減損風險尚在管理當局之預期中。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除為子公司提供採購額度及借款額度之背書保證外，餘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長、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310,000千元及250,00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為美元。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等方式來管理利率風險。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四)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2.12.31	111.12.31
負債總額	\$ 895,238	763,314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791,924)	(380,129)
淨負債	<u>\$ 103,314</u>	<u>383,185</u>
權益總額	<u>\$ 1,627,913</u>	<u>1,538,286</u>
合計數	<u>\$ 1,731,227</u>	<u>1,921,471</u>
負債資本比率	<u>5.97%</u>	<u>19.94%</u>

(二十五)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2.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2.12.31
			新增租約	修改租約	重分類	
短期借款	\$ 245,000	5,000	-	-	-	250,000
長期借款	-	50,000	-	-	-	50,000
租賃負債	6,937	(4,540)	6,983	(549)	-	8,83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51,937</u>	<u>50,460</u>	<u>6,983</u>	<u>(549)</u>	<u>-</u>	<u>308,831</u>

	111.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1.12.31
			新增租約	修改租約	重分類	
短期借款	\$ 217,500	(115,300)	-	-	142,800	245,000
長期借款	142,800	-	-	-	(142,800)	-
租賃負債	10,479	(4,294)	933	(181)	-	6,93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70,779</u>	<u>(119,594)</u>	<u>933</u>	<u>(181)</u>	<u>-</u>	<u>251,937</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德育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德育電子)	本公司之子公司
圓裕電子(昆山)有限公司(簡稱圓裕電子)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昆山圓裕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簡稱昆山圓裕)	本公司之子公司
張志中	本公司之董事長
杜淑敏	本公司之副董事長
上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副董事長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昆山圓裕	\$ 9,124	17,167
子公司－圓裕電子	296	817
	\$ 9,420	17,984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代子公司採購原料之收入，已扣除代子公司採購之成本，其消除金額分別為127,905千元及162,739千元。

本公司代子公司採購原料之產品規格未銷售予其他客戶，故價格與收款條件無從比較。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昆山圓裕	\$ 1,130,184	1,358,484
子公司－圓裕電子	15,885	28,963
	\$ 1,146,069	1,387,447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品項未與其他廠商進貨，故進貨價格無從比較。其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昆山圓裕	子公司	\$ 3,053	7,972
應收帳款－圓裕電子	子公司	28	307
其他應收款－昆山圓裕	子公司	55,592	58,315
其他應收款－圓裕電子	子公司	390	1,000
		<u>\$ 59,063</u>	<u>67,594</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2.12.31	111.12.31
應付帳款－昆山圓裕	子公司	\$ 417,544	330,939
應付帳款－圓裕電子	子公司	4,224	7,273
		<u>\$ 421,768</u>	<u>338,212</u>

5.背書保證

- (1)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係由主要管理階層依借款合同之要求提供連帶保證。
- (2)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為子公司-昆山圓裕向供應商進貨款項提供保證額度分別為12,979千元及13,221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實際動支金額為4,083千元及9,389千元。
- (3)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為子公司-昆山圓裕向金融機構借款，依借款合同之要求提供連帶保證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92,13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實際動支。

6.租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間向德育電子公司承租辦公室，簽訂五年期租賃合約，每月租金為170千元，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支付租金均為2,040千元。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分別認列利息支出為65千元及93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租賃負債餘額分別為3,527千元及5,502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向關聯企業承租倉庫，簽訂一年期租賃合約，每月租金為57千元(未稅)，於民國一一一年度支付租金143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租金均已付訖。該租賃交易因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豁免條款，故本公司並未認列使用權資產與租賃負債。

7.其他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向關聯企業採購年節禮盒金額計1,303千元及1,398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餘額分別為0千元及1千元。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5,985	15,055
退職後福利	570	597
	<u>\$ 16,555</u>	<u>15,652</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2.12.31	111.12.3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短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 -	290,000
投資性不動產	短期借款及額度擔保	51,249	52,075
		<u>\$ 51,249</u>	<u>342,075</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為進口貨物由金融機構提供之關稅保證金額：

	112.12.31	111.12.31
	<u>\$ 1,000</u>	<u>1,000</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5,436	65,436	-	67,083	67,083
勞健保費用	-	5,710	5,710	-	5,260	5,260
退休金費用	-	3,033	3,033	-	1,256	1,256
董事酬金	-	7,614	7,614	-	8,319	8,31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533	2,533	-	2,295	2,295
折舊費用	-	6,953	6,953	-	6,725	6,725
攤銷費用	-	407	407	-	369	369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人數	73	72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6	6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1,145	1,150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977	1,016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3.84)%	0.20%
監察人酬金	-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以之作為獨立董事及董事評估依據，除考量公司整體經營績效、未來營運風險及產業發展趨勢，依參考個人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營運效益的貢獻度等綜合考量後，給予合理報酬。

本公司經理人其薪資結構為本薪及職務加給，其獎金依整理經營績效、並參酌各經理人之目標達成率、獲利率、營運效益及貢獻度為考量並參考同業水準評估，給予合理報酬。

員工的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以及公司根據年度獲利狀況所發放之獎金。每位員工獲派的金額，依職務、貢獻、績效表現而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昆山圓裕公司 2	162,791	110,543	12,979	4,083	-	0.80%	488,374	Y	N	Y

註1：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因業務往來而從事背書保證者：以該企業與本公司最近六個月業務往來數額評估。所稱業務往來數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之子公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坐落桃園市大園區北港段0061-0000地號土地	112/08/10	110/02/01	290,000	328,000	已收取	32,986	皓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充實營運資金	參考市場行情和大展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出具之估價報告書。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昆山圓裕公司	本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	1,130,184	85.41%	月結90天	-	無重大差異	417,544	96.51%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昆山圓裕公司	本公司	母子公司	417,544	301.99%	-		310,903	-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MI公司	開曼群島	投資業務	500,024	500,024	15,000	100.00%	636,310	111,792	101,383	(註2)
本公司	德育電子公司	台灣	連接線組銷售事業	202,903	202,903	18,000	100.00%	144,118	13,729	13,435	(註1、2)
本公司	CMI泰國公司	泰國	電子產品材料製造	127,129	-	1,380	100.00%	124,510	75	75	(註3)
德育電子公司	GVE公司	薩摩亞	投資業務	129,029	129,029	3,560	100.00%	115,578	12,339	12,339	
GVE公司	VLI公司	香港	投資業務	129,029	129,029	3,560	100.00%	107,584	12,262	12,262	

註1：本公司之子公司德育電子之期末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本公司出售不動產土地之未實現損益所致。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包含聯屬公司間之已(未)實現利益，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3：CMI泰國公司於民國一二年六月十二日成立。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千元/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昆山圓裕公司	(軟性)印刷 電路板 (FPC)	500,024 (USD 15,000)	(二)	500,024 (USD 15,000)	-	500,024 (USD 15,000)	111,755	100%	111,755	627,081	362,336	
圓裕電子公司	連接線組銷 售事業	56,967 (USD 1,880)	(二)	80,000 (USD 2,424)	-	80,000 (USD 2,424)	12,369	100%	12,369	105,372	37,149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1)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註1)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460,575 (USD15,000)	460,575 (USD15,000)	976,748
德育電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126,013 (USD4,104)	126,013 (USD4,104)	118,771

註1：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投資金額及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以歷史匯率計算。

註2：德育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報經投審會核准由第三地區投資重慶宏銘電子有限公司，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USD1,680。重慶宏銘電子有限公司於民國109年間完成清算程序，且無剩餘投資款可匯回，惟依投審會規定上述金額無須扣除。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合併報告「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鼎暄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60,885	15.80%
圓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692,686	11.62%
張志中		4,568,403	6.90%
杜淑敏		4,439,391	6.70%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列支敦士登 銀行投資專戶		3,519,000	5.31%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庫存現金	\$ 136
活期存款	新台幣	300,983
	美元(USD 6,729,886.3@30.7050)	206,641
	人民幣(CNY 1,138,721.12 @4.3270)	4,927
	其他(均小於5%)	2,181
	小 計	514,732
定期存款	美元(USD 8,000,000 @30.7050)	245,640
附買回票券	美元(USD 1,023,157.31 @30.7050)	31,416
合 計		<u>\$ 791,924</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應收帳款：	
WA-3	\$ 82,943
CR	209,427
PG	69,344
WA-2	57,642
其他(均小於5%)	<u>134,454</u>
小 計	553,810
減：備抵損失	<u>-</u>
合 計	<u><u>\$ 553,810</u></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成 本	市 價	備 註
商品存貨	\$ 99,122	109,771	市價採淨變現價值
減：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u>(21,885)</u>		
	<u>\$ 77,237</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項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依權益法認 列之投資損益	未 實 現 銷貨毛利	外幣換算 影 響 數	期 末 金 額		股權淨值 (註1)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Complex Micro Interconnection Co., Ltd.	15,000	\$ 542,037	-	-	-	-	104,584	2,280	(12,591)	15,000	100.00%	636,310	無
德育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184,872	-	-	-	-	14,250	155	(1,933)	18,000	100.00%	197,344	"
Cmi(Thailand) Co., Ltd	-	-	1,380	127,129	-	-	75	-	(2,694)	1,380	100.00%	124,510	"
遞延貸項		(53,226)		-		-	-	-	-			(53,226)	
合 計		\$ 673,683		127,129		-	118,909	2,435	(17,218)			904,938	

註1：採權益法投資—德育電子之期末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七年間出售不動產—土地未實現利益共計53,226千元。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銀行別	期末餘額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抵押或擔保
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	\$ 45,000	112/07/10~113/01/05	1.88%	有
信用借款	中國信託	20,000	112/07/10~113/01/05	1.88%	無
"	永豐銀行	40,000	112/10/19~113/01/18	1.90%	"
"	兆豐銀行	25,000	112/10/11~113/01/09	1.87%	"
"	富邦銀行	30,000	112/10/11~113/03/29	1.85%	"
"	玉山銀行	30,000	112/09/01~113/03/01	1.94%	"
"	台新銀行	60,000	112/10/12~113/01/10	1.88%	"
合 計		<u>\$ 250,000</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代購料款	\$ 40,304
應付薪資	18,836
應付員工酬勞	9,581
應付董監酬勞	3,194
應付勞務費	1,540
其他(均小於5%)	<u>4,872</u>
合 計	<u>\$ 78,327</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存貨	\$ 95,825
加：本期進貨淨額	1,283,155
減：期末存貨	<u>(99,122)</u>
小 計	1,279,858
存貨跌價及呆滯利益	(1,021)
代採購成本	(202,691)
其他營業成本	<u>(9,418)</u>
營業成本	<u><u>\$ 1,066,728</u></u>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 銷	管 理
薪資費用及獎金	\$ 35,146	37,376
勞務費	357	4,446
進出口費用	4,016	-
折舊	2,253	4,700
其他(均小於5%)	17,566	15,970
合 計	<u>\$ 59,338</u>	<u>62,492</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營業收入明細表，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

附件四：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志中



日期：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

圓裕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志中

